



路桥信息
837748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Road&Bridge Information Co.,Ltd.



年度报告

2023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3 年 4 月，公司“公路运行监测与管控一体化平台”入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 2022 年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



2023 年 5 月，厦门市科学技术局授予公司“厦门市智慧出行重点实验室”。




2023 年 6 月，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确认公司为“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023 年 8 月 16 日，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7748）在北交所上市。




2023 年 9 月，公司“轨道交通智慧工程管理平台”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2023 年物联网赋能行业发展典型案例。



2023 年 9 月，公司“交通标志牌 AI 智能感知动态管理应用”等项目入选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智赋百业”2023 年人工智能融合发展与安全应用典型案例。



2023 年 12 月，公司再次入选“福建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综合竞争力 50 强企业”。



2023 年，公司新取得“停车场内规避拥堵的路线引导方法、介质及系统”等 9 件国家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7 件）、62 件软件著作权。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8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2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于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育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本公司、路桥信息	指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当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本期期初、期初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本期期末、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大会	指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路桥信息
证券代码	837748
公司中文全称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men Road and Bridge Information Co.,Ltd. XMRBI
法定代表人	于征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魏聪
联系地址	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70 号 1801 单元、1802 单元、1803 单元、1804 单元
电话	0592-3774615
传真	0592-3759587
董秘邮箱	xmlqxxgf@163.com
公司网址	www.xmrbi.com
办公地址	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70 号 1801 单元、1802 单元、1803 单元、1804 单元
邮政编码	361000
公司邮箱	xmlqxxgf@163.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3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3 年 8 月 16 日
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覆盖轨道交通（含 BRT）、智慧停车（静态交

	通)、公路与城市交通等综合交通应用场景,具备“建设、管理、养护、运营、服务”全周期信息化服务能力。
普通股总股本(股)	76,74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五、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70548149XE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诚毅大街 370 号 1801 单元、1802 单元、1803 单元、1804 单元
注册资本(元)	76,740,000

2023 年 8 月 16 日,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交易,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公司股票挂牌交易。本次发行股份为 1,360.00 万股(未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股本由 6,110.00 万股变更为 7,470.00 万股。2023 年 9 月 14 日,本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完毕,对应新增发行股数 204.00 万股,股本由 7,470.00 万股变更为 7,674.00 万股,已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至此,公司注册资本由 6,110.00 万元变更为 7,674.00 万元。

六、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环岛干道万科云玺 2 号楼 B 区领域 7-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志忠、吴莉莉、邵琳琳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2 号厦门国际金融中心 10-11 楼
	保荐代表人姓名	姚小平、胡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237,880,290.22	286,234,371.66	-16.89%	192,387,715.72
毛利率%	39.87%	36.95%	-	4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56,826.23	36,660,640.02	-38.47%	25,953,87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706,453.56	28,918,460.17	-38.77%	18,765,661.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92%	22.09%	-	2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79%	17.42%	-	14.70%
基本每股收益	0.34	0.60	-43.33%	0.45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计	518,115,876.17	437,799,585.64	18.35%	312,614,676.86
负债总计	211,125,018.17	250,646,277.87	-15.77%	164,001,29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5,278,427.55	184,466,057.40	65.49%	147,610,94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8	3.02	31.79%	2.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44%	57.78%	-	53.55%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75%	57.25%	-	52.46%
流动比率	2.21	1.49	-	2.04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利息保障倍数	6.45	13.82	-	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253.71	13,426,860.72	-94.87%	42,186,361.27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8	1.52	-	1.23
存货周转率	4.90	6.82	-	4.28
总资产增长率%	18.35%	40.04%	-	3.72%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89%	48.78%	-	-7.15%
净利润增长率%	-41.00%	43.39%	-	5.79%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2023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司所载 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差异幅度均未达到 20%。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年度业绩快报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37,880,290.22	238,438,304.77	-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56,826.23	22,188,611.71	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06,453.56	17,088,366.47	3.62%
基本每股收益	0.34	0.3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9.92%	9.77%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7.79%	7.52%	0.27%
项目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年度业绩快报	变动比例%
总资产	518,115,876.17	517,257,608.67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5,278,427.55	304,910,213.03	0.12%
股本	76,740,000	76,74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8	3.97	0.25%

五、 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4,465,183.73	66,191,505.77	31,263,485.23	115,960,11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50,705.32	3,847,333.07	-1,739,888.28	30,000,08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842,958.14	3,414,853.89	-3,280,779.36	28,415,337.1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370.96	0.00	-60,816.1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50,705.38	9,263,407.84	8,463,691.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8,564.38	0.00	0.00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0.00	110,863.62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216.47	-154,724.72	-57,017.24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707,424.25	9,108,683.12	8,456,721.99	-
所得税影响数	855,699.86	1,366,349.74	1,268,508.3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51.72	153.53	0.00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50,372.67	7,742,179.85	7,188,213.69	-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未分配利润	97,602,558.55	97,602,014.95	64,558,684.11	64,558,684.11
少数股东权益	2,687,772.65	2,687,250.37	1,002,436.89	1,002,436.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2,131.75	0.00	0.00
应交税费	7,416,780.80	7,415,714.93	4,437,561.05	4,437,561.05
所得税费用	2,137,305.53	2,138,371.41	1,255,545.37	1,255,545.37

注：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533,491.62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533,491.62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减少 627,637.20 元。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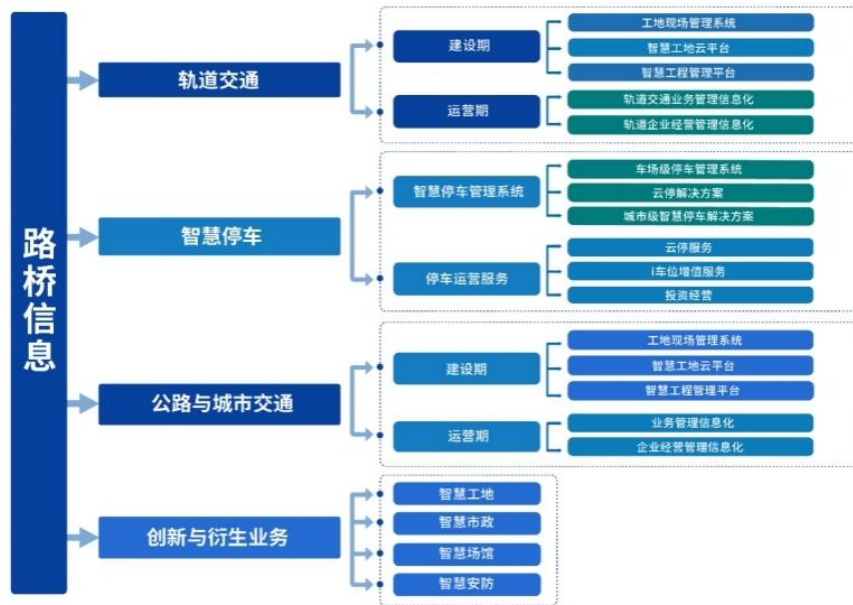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运用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交通领域提供信息化产品和解决方案以及运维、运营等服务。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覆盖轨道交通（含BRT）、智慧停车（静态交通）、公路与城市交通等综合交通应用场景，具备“建设、管理、养护、运营、服务”全周期信息化服务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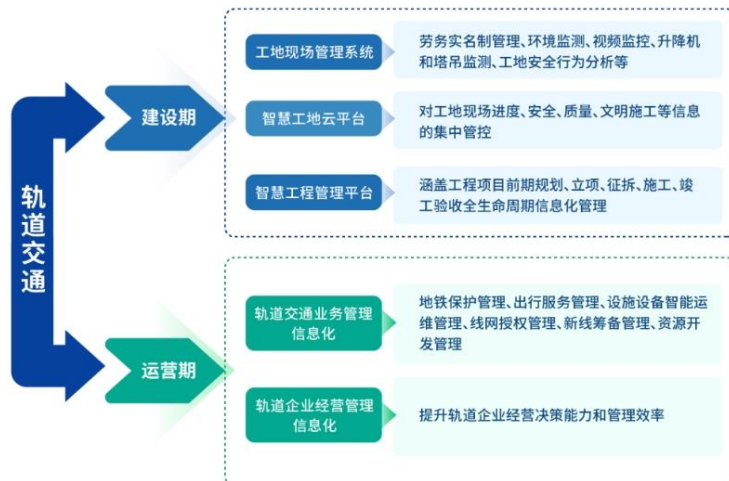
（一）主要产品和服务基本情况

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主要应用领域以及创新与衍生业务（智慧工地、市政、场馆、安防等），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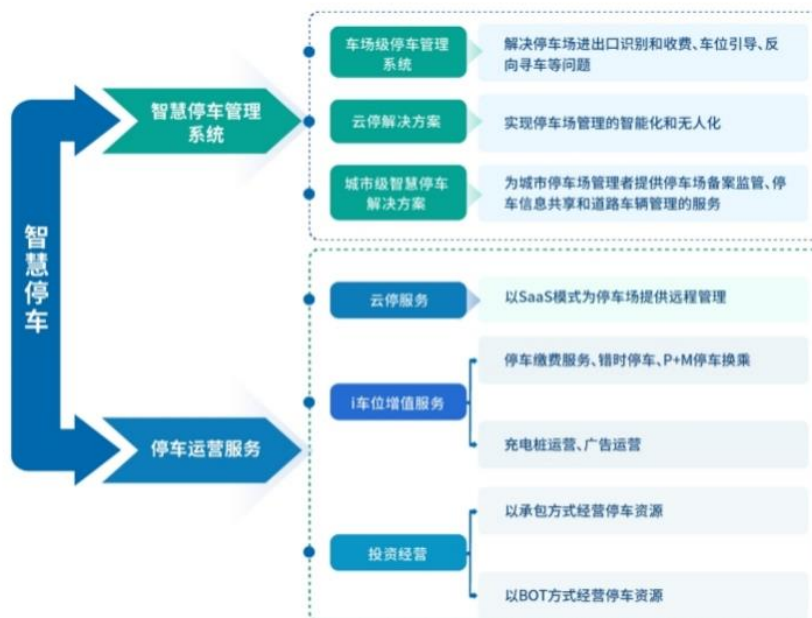
1、轨道交通业务

公司目前具有涵盖轨道交通建设期和运营期的全周期信息化服务能力，基本情况如下：



轨道交通建设期信息化产品包含智慧工程管理平台、智慧工地云平台、工地现场管理系统等。轨道交通运营期信息化产品包括轨道交通业务管理信息化和轨道交通经营管理信息化，业务管理信息化涵盖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单位的主要业务范围，经营管理信息化则聚焦经营分析与职能管理。公司轨道交通业务的主要客户为各地铁集团等轨道交通建设运营管理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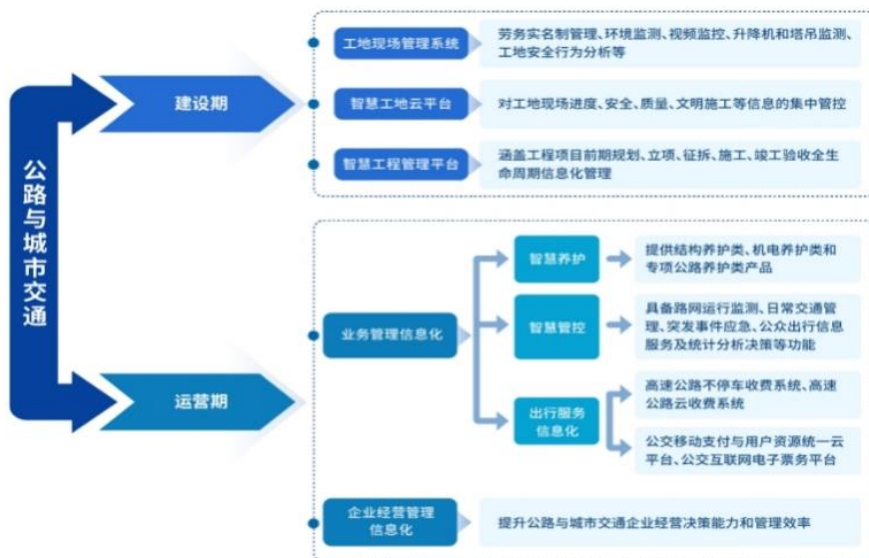
2、智慧停车业务



公司智慧停车业务包含智慧停车管理系统销售和停车运营服务。智慧停车管理系统包含车场级停车管理系统、云停解决方案、城市级智慧停车解决方案。停车运营服务包含云停服务、i 车位增值服务和投资经营的停车收费业务。云停服务与云停解决方案的差异在于停车场无需进行云停服务平台的私有化部署。公司以 SaaS 模式为停车场提供云停服务（具备云端控制、企业停车管理和云维护功能），帮助其实现“现场无人值守”。

3、公路与城市交通业务

公司目前具有涵盖公路与城市交通业务建设期和运营期的全周期信息化服务能力，基本情况如下：



公路与城市交通建设期信息化产品包含智慧工程管理平台、智慧工地云平台、工地现场管理系统等。公路与城市交通运营期信息化产品包括业务管理信息化和经营管理信息化，业务管理信息化涵盖公路智慧养护、智慧管控、出行服务的信息化，经营管理信息化则聚焦经营分析与职能管理。公司公路与城市交通的主要客户为高速公路、城市桥隧、公交公司等公路与城市交通建设运营管理单位。

4、创新与衍生业务

公司创新与衍生业务包括智慧工地、智慧市政、智慧场馆、智慧安防等信息化产品和服务。

(1) 智慧工地

基于在轨道交通、公路与城市交通的工程建设管理信息化经验，公司将交通领域的智慧工地平台运用到公建工程、房建工程等领域的各类型施工项目，如武汉东西湖体育中心、黄石奥体中心、厦门会晤场馆建设、厦门翔安新机场片区等。公司智慧工地产品服务于各类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业主单位及施工单位。

(2) 智慧市政

基于在公路与城市交通的“养护+管控”经验，公司将智慧养护和智慧管控平台运用到市政领域，形成了智慧市政一体化平台，利用信息化手段助力市政行业运营和管理水平的提升，实现环卫、排水、照明、道桥、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统一智慧化管理。公司智慧市政产品的主要客户为市政设施运营单位。

(3) 智慧场馆

公司将互联网电子票务技术和云控技术应用于科技馆、展览馆等文体场馆信息化领域，为场馆运营单位提供智慧场馆一体化平台。

(4) 智慧安防

运用人工智能、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技术将单一的安防系统进行融合集成，形成涵盖“人行、车行、物检”为一体的智慧安防综合管理平台。公司智慧安防的客户主要为各类安防需求单位，如物业管理单位。

(二) 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交通领域的信息化服务经验积累，在 OneCAS 数智中台、人工智能和平台高并发方面

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OneCAS 数智中台基于云技术基础设施架构，具备全栈式基础共性能力和敏捷开发能力，在统一公司的研发架构、规范开发环境与开发管理、提供统一标准的底层支撑平台和标准化对接方案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并可实现不同业务的快速构建及打通，提高开发效率，降低开发成本。在人工智能方面，公司以交通行业经验为基础，以 OneCAS 数智中台为支撑打造了“端、边、云”一体化的 AI 平台，并在安全生产告警、车辆通行告警、路面病害告警等领域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提升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将公众服务作为交通行业数字化转型的关键，研发出平台高并发技术，作为公众服务的重要技术支撑，并使公司能够持续紧跟行业发展趋势。

（三）商业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公路与城市交通、创新与衍生业务等领域的软件开发与技术服务、信息化产品及解决方案获取收益。在为客户提供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的过程中，公司还为客户提供信息化软硬件设施的运维服务。公司还存在部分项目由于不涉及自主软件或产品，公司为客户提供系统集成与设备销售服务。

在销售组织架构方面，公司不但成立了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公路与城市交通等事业部面向特定客户群体开展专业销售，还通过综合营销中心对业务种类较多的集团客户开展综合营销。

公司业务收入目前集中在厦门市和福建省，其中部分业务（如轨道交通、i 车位、公路智慧养护、智慧管控等）在厦门市或福建省的市场占有率较高，与主要交通建设运营管理单位保持了较为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的发展模式为一方面立足区域深耕客户，充分把握区域智慧交通行业发展的机遇，同时通过市场机会打造有竞争力的信息化产品，向全国推广，提升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

（2）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合同订单及项目实施的需要，实行按需采购的模式。采购的内容主要包括硬件、软件和劳务。公司采购实行三级管理，包括采购领导小组、采购评审小组和采购部门。采购领导小组负责采购的组织和决策，成员由公司经营管理层领导和职工监事组成。采购评审小组在采购领导小组的领导和授权下开展工作，正、副组长由采购领导小组任命，评审小组成员包括财务、技术、管理等方面的人员，必要时可组织公司相关技术部门、需求部门人员或外聘专家作为评审专家组成员参加采购评审工作。采购部门负责采购工作的具体执行。

软硬件采购方面，由各事业部根据合同所需材料、软件种类提交采购申请，采购部门根据材料、软件种类向供应商进行询价，询价结束后由采购部门提交采购评审，评审完毕后由采购部门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

劳务采购方面，公司部分项目具有施工环节。公司主要负责项目的方案设计、软件开发、设备调试、质量控制等核心环节，对部分简单、重复的施工等服务委托第三方公司实施。公司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外包协议，劳务公司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在公司专业人员的指导下进行作业，确保项目的质量符合要求。

（3）生产模式

公司存在对部分业务所需的硬件设备进行组装的情况，包括智慧停车场管理系统的相关硬件设备（如牌识一体机、车道应急终端等）、智慧工地的相关硬件设备（门禁系统等）、人工智能的智能硬件等。组装产品经由品管员现场检查质量合格后入库。

公司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不涉及生产过程。其中，软件开发过程主要遵循 CMMI5 软件成熟能力认证标准进行开发、测试与应用，从而保证产品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其他业务多以项目为单位，针对不同的项

目由一个或多个部门成立项目组，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公司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主要遵循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

(4) 销售模式

公司的客户主要包括业主单位、代建单位和总承包单位等大型国有企业。公司一般通过招投标、商务谈判、询价等方式获取合同订单。

公司成立了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公路与城市交通、智慧工地、智慧市政等事业部面向特定客户群体开展专业销售。同时，公司通过综合营销中心对业务种类较多的集团客户开展综合营销。

另外，公司还在昆明、郑州、兰州、长沙、武汉、宁波、福州设立了区域营销中心，负责区域的销售推广工作以及部分售后工作。区域营销中心是公司全国营销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的区域营销主要以“智慧停车、智慧工地”等标准化产品作为切入点，与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再通过与客户/集团深入交流进行需求挖掘，进而推动其他产品的营销。

公司智慧停车业务存在与经销商合作的情形。公司智慧停车解决方案标准化程度较高，便于通过营销渠道进行推广，通过借助经销商的地域优势，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销售网络覆盖面。

(5) 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事业部、产品技术中心、研发中心的职责分工，形成了产品规划、设计、研发相互配合、分工明确的研发机制。其中，事业部负责评估行业现状，分析行业需求，找出行业痛点，发现行业数字化转型的业务价值，形成贴近行业业务、可指导行业数字化转型的业务模型等产品工作。产品技术中心根据事业部梳理的业务模型，对标业界最佳实践，研究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编绘基于 OneCAS 数智中台的行业产品模型，定义行业信息化产品。研发中心负责基于 OneCAS 数智中台，实现行业信息化产品的持续迭代升级。

公司以行业发展方向、客户应用需求为导向开展研发工作，从研发内容而言，主要分为技术研发和应用研发两种方向。技术研发通过扩展和提高公司的技术能力，实现公司底层产品的不断完善，为应用研发提供技术能力。研究的领域和方向包括：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以这些领域为方向，研发 AI 训练与识别引擎、大数据分析引擎、物联接入平台、三维地图引擎、移动统一支付等共性组件。应用研发是指通过对行业发展方向和不同领域客户的信息化需求进行深入调研分析，确保开发的信息化产品可满足客户的需求，并根据技术发展、行业需求等及时进行信息化产品的迭代升级。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2023 年 5 月，国务院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5 月，厦门市智慧出行重点实验室-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 6 月，2023 年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2023 年 11 月，福建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综合竞争力 50 强企业-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指导、福建省/厦门市软件协会承办；

2023 年 12 月，通过 2023 年度福建省新型研发机构三年绩效测评-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23 年，公司紧跟国家全面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激活数据要素潜能、引导推动国资国企进行数字化转型等一系列行业发展最新方向，依托在智慧交通行业二十多年的经营积累，持续深耕轨道交通业务、智慧停车业务、公路与城市交通业务以及智慧工地、智慧市政等创新与衍生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788.0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8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5.6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8.4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70.6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8.77%，主要是受经济形势变化的影响，部分项目建设延后，对公司的产品推广产生了一定的影响，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同时，报告期内部分客户销售回款进度不及预期，使得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截至报告披露日，2024 年公司已收款超 8,000.00 万元，公司将持续跟进项目结算进度，加快资金回笼率。

2023 年，公司再次入选国务院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和福建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综合竞争力 50 强企业，获评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并通过福建省新型研发机构三年绩效测评以及厦门市智慧出行重点实验室认定、厦门市企业创新中心认定。公司“轨道交通智慧工程管理平台”入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2023 年物联网赋能行业发展典型案例，“交通标志牌 AI 智能感知动态管理应用”等项目入选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 2023 年人工智能融合发展与安全应用典型案例，“公路运行监测与管控一体化平台”入选国家工信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 2022 年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福建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基于 AI+物联网的智慧工地云平台”入选福建省人工智能典型应用场景。

1、轨道交通业务方面：公司持续与厦门地铁深度合作，在产品应用过程中不断挖掘新应用需求，进一步升级拓展企业经营分析平台、工程安全监管信息化集成平台、基于 AI 的智慧地铁保护平台、轨道新线筹备管理平台。同时，公司坚持将在厦门积累沉淀的优势产品作为向其他地铁城市推广的“敲门砖”，继贵阳地铁后，地铁保护系统在报告期内再次实现向外推广，落地石家庄地铁；并持续加深与贵阳地铁的合作，实现施工调度系统、维修维护系统、企业经营管理平台产品的推广应用。公司将持续跟踪上述三个已落地业务地铁城市的业务机会，持续推广更多优势产品，并努力拓展更多地铁城市。

2、智慧停车业务方面：公司着力打造云停服务、i 车位增值服务（包括停车缴费服务、错时停车（含 P+M）、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运营、广告运营）、投资经营的停车收费业务等服务运营型业务，创造持续性的收入。同时，公司发挥智慧停车标准化产品从车场级到城市级均有涵盖的特点，作为切入点拓展新客户，报告期内成功在厦门、福州、兰州、武汉、济南、龙岩、株洲等城市的新客户落地产品，其中城市级智慧停车方面，公司紧随区县级智慧停车的发展趋势，城市级智慧停车平台新落地至 4 个区县，并充分发挥已落地项目的规模效益，在往年已落地城停平台的区县中持续接入当地项目。

3、公路与城市交通业务方面：公司持续为福建高速、厦门路桥、青岛国信、广州越秀等专业客户提供服务；智慧管控、智慧管养、公路云收费、智慧库房等专业产品在福建、山东、广东、广西、湖北、河南等省份应用。针对高速公路应用提升需求，公司重点围绕 ETC 一次过车率提升、标志牌动态管理、

数字化巡检终端、服务区新增简易出入口等新的应用场景持续升级产品，保持产品的行业竞争力，并在山东、福建等省份落地应用。

4、创新与衍生业务方面：公司智慧工地、智慧市政等业务持续开拓新市场。智慧工地业务除交通行业外，重点围绕房建类、机场类、市政设施类在建项目和新开工建设项目带来的业务机会，持续推广相关产品，并开始在香港航运等工程中试点应用，拓展应用范围。智慧市政业务围绕城市市政、园区市政两大方向持续推广，城市市政产品实现“走出厦门”，在厦门同安和翔安应用的基础上，推广至莆田、福州长乐，并在应用过程中精耕智慧市政中的环卫模块，打造“敲门砖”产品；针对园区市政应用需求，打造相关产品及解决方案，并在四川大学华西厦门医院等园区项目中应用。

此外，公司坚持发挥自身产品涵盖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公路与城市交通等综合交通应用场景的特点，打造综合交通出行创新应用产品和解决方案。基于电子票务核心产品应用成果，助力厦门交通一体化智慧出行服务平台建设，成功升级实现厦门地铁、公交、BRT“一码多乘”；智慧出行信息发布平台及发布终端产品在地铁、BRT、公交换乘站应用的基础上，规模应用至厦门部分主干道、景区、交通枢纽等周边路段。

2023 年，在业务不断取得进展的同时，公司持续重视研发能力建设，在公司 OneCAS 数智中台建设方面取得进展：迭代人工智能视觉识别算法，提升“人、车、路、事件”等关键要素识别准确率；升级数字孪生三维可视化能力，研发室内外场景搭建器，提升各业务快速搭建数字孪生场景应用的能力；重视国产化适配工作，核心产品积极适配国产芯片、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以及中间件等软硬件；推动升级敏捷开发工具，迭代升级表单设计器、流程设计器、报表设计器以及大屏设计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拥有有效专利 65 件（含发明专利 23 件），软件著作权 230 件，其中报告期内新增国家专利 9 件（含发明专利 7 件）、软件著作权 62 件。

2023 年 8 月 16 日，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交易。公司将不断发挥国务院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引领示范带动作用，通过北交所资本市场带动效应，持续加强营销网络建设、研发能力建设、内部管理提升，持续激发公司发展活力，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行业情况

数字经济方面，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要“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并明确表示，要“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指出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规划》指出要推动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在农业、工业、金融、教育、医疗、交通、能源等重点领域，加快数字技术创新应用，支持数字企业发展壮大。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于 2023 年 12 月印发《数字经济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方案》，旨在推动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推进全体人民共享数字时代发展红利，助力在高质量发展中实现共同富裕。

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方面，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提出持续推进重点领域补短板投资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加快建设信息基础设施优化城市交通网络布局，2023 年 4 月 28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指出“基建仍是扩大内需的重要手段，一些补短板、强功能、利长远、惠民生的重大项目精准将有序实施”。

智慧交通方面，近几年国家先后出台了《交通领域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1—2035 年）》《“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2021—2025 年）》《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数字交通发展规划纲要》《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 年）》等产业发展政策，积极推动智慧交通行业高质量发展。2023 年 3 月，交通运输部等部门联合印发《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 年）》，明确指出“未来五年，交通运输进入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新阶段”，并提出了未来五年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思路目标和行动任务，并针对创新驱动发展提出了“要完善科技创新基础制度，加强交通战略科技力量、科技基础能力建设，加快推进智慧交通建设，健全交通科技创新体系”的目标。2023 年 11 月，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到 2025 年，各地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进一步健全，设施网络布局更加完善，运行效率、整体效益和集约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明显提升；到 2035 年，各地基本建成人民满意、功能完备、运行高效、智能绿色、安全韧性的现代化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并提出了推动城市交通基础设施系统化协同发展，其中包括“强化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充换电站等配套能源设施统筹建设，加快补齐城市重点区域停车设施短板，建设城市交通基础设施监测平台”的要求。此外，《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提出发展交通运输平台经济、枢纽经济和低空经济，2023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打造低空经济等若干战略性新兴产业，开辟未来产业新赛道”。

针对智慧交通细分领域，轨道交通方面，《城市轨道交通发展战略与“十四五”发展思路研究报告》《交通领域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1—2035 年）》明确了城轨的智能化发展方向，要求围绕攻克轨道交通主动安全保障技术，开展城市轨道交通安全协同、网络化运营组织与应急处置、设备状态监测与智能预警、智慧运维、保护区智能管控等关键技术开展研发。智慧停车方面，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意见，在《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意见》中提出加快补齐城市停车供给短板，改善交通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这一愿景，要求推进停车设施规划建设，加强规划引导，有效保障基本停车需求，合理满足出行停车需求，加强停车换乘衔接；加快停车设施提质增效，提升装备技术水平，优化停车信息管理，推广智能化停车服务，鼓励停车资源共享；强化资金用地等政策保障，完善停车设施用地政策；完善停车收费政策，完善标准规范体系；健全停车管理法规体系，依法规范停车秩序等。公路与城市交通方面，2023 年 9 月，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推进公路数字化转型加快智慧公路建设发展的意见》，提出到 2027 年，公路数字化转型要取得明显进展；到 2035 年，全面实现公路数字化转型，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实体公路和数字孪生公路两个体系，实现公路建设、管理、养护、运行、服务数字化技术深度应用，提升质量和效率、降低运行成本，并助力公路交通与经济运行及产业链供应链深度融合，公路数字经济及产业生态充分发展，为构建现代化公路基础设施体系、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提供支撑。

公司在智慧交通领域耕耘二十多年，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覆盖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公路与城市交通等综合交通应用场景，具备“建设、管理、养护、运营、服务”全周期信息化服务能力，国家政策的鼓励支持方向，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4,773,345.11	18.29%	73,425,033.88	16.77%	29.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107,605.48	8.13%	0.00	0.00%	100.00%
应收票据	2,053,721.00	0.40%	2,176,022.60	0.50%	-5.62%
应收账款	260,461,367.77	50.27%	227,175,610.58	51.89%	14.65%
预付款项	3,643,317.94	0.70%	6,821,416.34	1.56%	-46.59%
其他应收款	6,713,231.55	1.30%	9,312,756.30	2.13%	-27.91%
存货	26,877,695.85	5.19%	31,467,606.45	7.19%	-14.59%
合同资产	1,922,307.30	0.37%	4,794,484.61	1.10%	-59.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52,301.55	0.43%	1,448,723.79	0.33%	55.47%
其他流动资产	1,777,480.27	0.34%	4,264,438.81	0.97%	-58.32%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1,153,624.36	0.26%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953,917.78	0.18%	704,420.10	0.16%	35.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1,164.78	0.03%	2,111,313.95	0.48%	-92.84%
固定资产	19,989,207.04	3.86%	23,450,014.03	5.36%	-14.76%
在建工程	2,933,124.51	0.57%	345,570.18	0.08%	748.78%
使用权资产	10,221,012.10	1.97%	10,968,551.20	2.51%	-6.82%
无形资产	30,642,039.24	5.91%	28,797,885.52	6.58%	6.40%
商誉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06,230.60	0.08%	916,025.86	0.21%	-55.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91,018.18	0.94%	3,986,492.41	0.91%	2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45,788.12	1.03%	4,479,594.67	1.02%	19.34%
短期借款	84,080,980.55	16.23%	103,732,309.68	23.69%	-18.94%
应付票据	4,667,747.88	0.90%	4,238,599.50	0.97%	10.12%
应付账款	64,497,051.17	12.45%	77,393,562.25	17.68%	-16.66%
合同负债	3,114,308.55	0.60%	3,201,525.93	0.73%	-2.72%
应付职工薪酬	6,982,234.78	1.35%	10,468,960.32	2.39%	-33.31%
应交税费	3,743,584.31	0.72%	7,415,714.93	1.69%	-49.52%
其他应付款	13,622,279.15	2.63%	21,575,428.52	4.93%	-36.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49,172.79	0.49%	2,336,633.13	0.53%	9.10%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16,673,907.04	3.22%	11,257,049.66	2.57%	48.12%
租赁负债	7,197,785.06	1.39%	6,156,143.62	1.41%	16.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2,627.58	0.05%	0.00	0.00%	100.00%
递延收益	2,855,827.89	0.55%	2,136,866.00	0.49%	33.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2,131.75	0.00%	-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97,511.42	0.17%	731,352.58	0.17%	22.7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交易性金融资产比上年末增加 4,210.76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投资 4,200.00 万元。
2、预付款项比上年末减少 317.81 万元，主要是上年期末采购预付款本期到货核算。
3、合同资产比上年末减少 287.22 万元，主要是本期合同资产到期结算回款。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 80.36 万元，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期转入 109.87 万元。
5、其他流动资产比上年末减少 248.70 万元，主要是上期其他流动资产包括预付 IPO 中介费 378.35 万元，本期 IPO 中介费已完成核算，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中预付 IPO 中介费为 0.00 万元。
6、长期应收款比上年末减少 115.36 万元，主要是长期应收款到期完成结算支付。
7、长期股权投资比上年末增加 24.95 万元，主要是参股公司宁德市城建智慧停车运营有限公司盈利能力提升，投资损益增加。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比上年末减少 196.01 万元，主要是 1 年以内的非流动金融资产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式。
9、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比上年末增加 258.76 万元，主要是智慧停车在建运营项目的设备新增 258.76 万元。
10、长期待摊费用比上年末减少 50.98 万元，主要是本期摊销核算减少 50.98 万元。
11、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比上年末减少 348.67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末计提的短期薪酬少于上年同期。
12、应交税费余额比上年末减少 367.21 万元，主要是营收利润少于上年同期，报告期末计提的未交增值税相应少于上年同期。
13、其他应付款余额比上年末减少 795.31 万元，主要是应付代收停车费的结算时点发生改变，本期末应付代收停车费少于上年期末。
14、其他流动负债余额比上年末增加 541.69 万元，主要是待转销项税比上年末增加 541.69 万元。
1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比上年末增加 24.26 万元，主要是本期新增其他长期福利 24.26 万元。
16、递延收益比上年末增加 71.90 万元，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143.72 万元。
17、递延所得税负债比上年末减少 0.21 万元，主要是上年期末发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0.21 万元。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37,880,290.22	-	286,234,371.66	-	-16.89%
营业成本	143,028,709.28	60.13%	180,462,411.40	63.05%	-20.74%
毛利率	39.87%	-	36.95%	-	-
销售费用	20,853,811.44	8.77%	19,661,410.27	6.87%	6.06%
管理费用	17,341,798.03	7.29%	17,217,729.06	6.02%	0.72%

研发费用	31,382,977.07	13.19%	33,495,324.75	11.70%	-6.31%
财务费用	3,413,899.81	1.44%	2,890,958.15	1.01%	18.09%
信用减值损失	-7,692,585.23	-3.23%	-4,322,886.95	-1.51%	77.95%
资产减值损失	230,811.86	0.10%	1,052,538.61	0.37%	-78.07%
其他收益	6,888,450.51	2.90%	10,524,923.59	3.68%	-34.55%
投资收益	395,777.08	0.17%	334,329.70	0.12%	18.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7,605.48	0.05%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141,370.96	0.06%	0.00	0.00%	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20,998,117.39	8.83%	38,874,549.63	13.58%	-45.98%
营业外收入	7,340.30	0.00%	14,160.87	0.00%	-48.16%
营业外支出	200,556.77	0.08%	168,885.59	0.06%	18.75%
净利润	21,582,006.31	9.07%	36,581,453.50	12.78%	-41.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 336.97 万元，主要是部分项目款结算延期至 2024 年，使得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增加。

2、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 82.17 万元，主要是合同资产到期回款，使得报告期末计提的减值损失减少。

3、报告期内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363.65 万元，主要是上年同期取得一次性上市补助 500.00 万元。

4、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净利润分别比上年同期下降 45.98% 和 41.00%，主要是受经济形势变化的影响，部分项目建设延后，营业收入及毛利低于上年同期。同时，部分项目款结算延期，使得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高于上年同期。

5、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0.68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零星营业外收入少于上年同期。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37,880,290.22	286,234,371.66	-16.89%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143,028,709.28	180,462,411.40	-20.74%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轨道交通	61,514,763.09	35,282,100.10	42.64%	-12.23%	-17.11%	增加 3.37 个百分点

智慧停车	84,552,078.89	49,153,314.72	41.87%	6.61%	-10.87%	增加 11.40 个百分点
公路与城市交通	50,673,706.40	31,508,147.53	37.82%	-46.74%	-42.36%	减少 4.72 个百分点
创新与衍生业务	41,139,741.84	27,085,146.93	34.16%	-1.33%	-3.55%	增加 1.51 个百分点
合计	237,880,290.22	143,028,709.28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省内	199,002,184.45	125,706,070.54	36.83%	-22.34%	-20.32%	减少 1.59 个百分点
省外	38,878,105.77	17,322,638.74	55.44%	29.60%	-23.65%	增加 31.08 个百分点
合计	237,880,290.22	143,028,709.28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领域包括轨道交通业务、智慧停车业务、公路与城市交通业务和创新与衍生业务（智慧工地、智慧市政等），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路与城市交通业务比上年同期下降 46.74%，主要是受经济形势变化的影响，部分公路与城市交通项目建设延后，使得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营销网络建设，积极开拓外地市场业务，在石家庄、贵阳、武汉、青岛、兰州等外地城市落地产品，使得省外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29.24%。

报告期内，省外业务收入的毛利率高于上年同期，主要是上年同期省外业务收入确认了山西翼城智慧停车 BOT 建设项目收入 1,284.82 万元，该项目毛利率较低。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4,891,953.83	14.67%	否
2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482,798.40	11.13%	是
3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16,097,708.75	6.77%	是
4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12,202,985.61	5.13%	否
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415,941.98	3.12%	否
	合计	97,091,388.57	40.82%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厦门嘉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20,549.91	3.84%	否
2	苏州德亚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3,494,218.10	3.71%	否
3	中铁海峡(厦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70,430.14	3.47%	否
4	厦门华晟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70,717.36	2.94%	否
5	厦门市恒信天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91,640.54	2.75%	否
合计		15,747,556.05	16.7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253.71	13,426,860.72	-9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19,380.36	-26,201,593.96	-10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95,319.67	21,785,427.54	251.13%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273.76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期受宏观经济下行等影响，项目结算周期变长，部分项目的款项延期到 2024 年结算。截至报告披露日，2024 年公司已收款超 8,000.00 万元，公司将持续跟进项目结算进展，加快资金回笼率。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2,791.78 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200.00 万元,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现金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1,370.42 万元。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5,470.99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在北交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共计取得募集资金净额 9,768.61 万元。公司合理统筹资金，本期偿还银行贷款支付的现金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4,400.00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44,000,000.00	0.00	100%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存款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00	12,000,000	0.00	不存在
银行存款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0.00	不存在
银行存款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0.0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2,000,000	0.00	0.00	不存在
合计	-	44,000,000	42,000,000	0.0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湖南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交通信息化	300.00	163.06	119.18	112.25	48.66	48.66
厦门一路云智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交通信息化	2,000.00	1,007.12	1,003.92	236.58	237.44	225.56
广东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交通信息化	300.00	51.70	50.56	14.64	-41.21	-43.73
山西智慧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交通信息化	360.00	1,693.56	189.46	137.51	-197.79	-199.9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宁德市城建智慧停车运营有限公司	与公司业务一致	推广公司优势产品及服务
中传一路（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与公司业务一致	推广公司优势产品及服务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附件3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 公司于2022年11月17日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5100197，有效期3年。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在认定有效期内，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2023年第12号），将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公司下属企业厦门一路云智慧有限公司、广东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山西智慧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适用上述政策。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1,382,977.07	33,495,324.7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19%	11.7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	0%
------------------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9	11
本科	223	245
专科及以下	13	13
研发人员总计	245	269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47.96%	51.73%

2、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5	5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3	16

注：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 9 项国家专利，2 项国家专利到期。

3、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智慧地铁一体化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V1.0	打造涵盖智慧地铁建设、运营、经营的信息化应用产品，建立地铁数据治理标准体系和搭建数据治理工具集，以满足轨道交通行业的多样化应用场景，帮助轨道交通运营单位提升服务质量和企业管理水平，降低运营成本，提高数据处理效率和数据安全，推动轨道交通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发展。	已完成	围绕地铁工程建设、运营管理、经营开发三大板块进行研发，丰富行业产品的应用范畴，进而为轨道交通运营单位提供智慧地铁一体化管理平台，为乘客提供智慧便捷的出行服务，满足多样化应用场景，实现公司产品在行业客户的应用与持续性服务。	项目通过创新技术手段满足了轨道交通运营单位的多样化需求，不仅提高了运营效率、增强了安全保障，还提升了乘客体验。项目为公司在轨道交通领域的深入探索和创新提供了宝贵经验，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为轨道交通业务拓展更多商业机会和市场份额，从而推动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和业务增长。
智慧公路一体化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V2.0	利用公司自主研发的 OneCAS 数智中台，建设“一个中心”+“一个平台”+	已完成	以交通基础设施资产的数字化为基础，主要围绕智慧公路养护、运营、收	项目研究成果不仅提升了高速公路智慧化水平，减少了管理成本，提高了资产安全，还增强了公司的业内影

	“N 个智慧应用”的公路工程信息化系统，打造以数据为驱动、具有深度学习能力的智慧公路一体化解决方案。		费三大核心应用进行研究，丰富行业产品的应用范畴，进而为公路与城市交通运营单位提供智慧公路一体化管理平台，满足多样化应用场景，实现公司更多产品在行业客户的应用与持续性服务，并提供全方位、持续性的专业服务，确保产品的高效稳定运行与功能迭代升级，助力客户应对市场挑战，驱动业务创新与发展。	响力和技术领先性。未来将为公司公路与城市交通领域的技术和产品创新提供更有力的支持，助力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巩固并拓展客户群体，实现可持续增长。
智慧市政平台 V2.0	依托 OneCAS 数字底座，构建城市市政基础资源管理体系、运行运营监测体系和综合监督指挥决策体系，实现地上地下设施的数字化智能化管理，强化安全服务质量监控，提升公众服务效能，增强公共安全管理与应急能力，全面提升市政领域管理水平。	已完成	围绕市政管控业务，致力于打造云端联网联控的统一指挥平台，实现人员、车辆、设备的运行监测与远程控制，从而为市政基础设施管理运营单位提供智慧市政一体化管理平台，助力其实现高效、精准、智能化的运营管理，推动公司在市政管控领域的深度拓展与持续服务。	项目围绕新需求开展研发，集成了一套标准化、可复制、易推管的智慧市政一体化平台产品，丰富产品应用范畴，为市政基础设施管理运营单位提供一体化管理平台，满足多样化应用场景，进一步提高了公司产品价值，拓宽和提升业务范围，未来将有力推动公司智慧市政业务发展，为未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路智慧支付行业生态平台 V1.0	整合语音识别、自然语言处理、物联网等先进技术，创新解决方案，并对接数字人民币支付平台，结合 OneCAS 数字底座，推动交通系统数字化与智能化进程。旨在提升公共交通系统的效率、便利性和安全性，优化用户出行体验，打造智能化、高效化、安全化的交通出行新模式。	已完成	基于城市综合交通出行系统的研究成果，根据城市发展建设需求，利用资源整合、数据对接以及新技术应用，提升平台的数字化、智能化与适用性。实现各类交通信息的互联互通和实时共享，进而满足交通出行运营单位多样化的应用场景需要，为乘客提供智慧便捷的出行服务，提升公众出行满意度，助力智慧城市建设。	项目打造了一站式移动支付应用，使各类出行场景下的支付体验更加便捷，并实现了出行收入与商业收入的融合，促进了公司在综合出行领域的深入探索和创新。通过利用创新产品和技术，为公司进一步拓展综合出行服务产品提升了竞争优势，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更多商业机会和市场份额。
一路云智慧停车管理系统 V4.0（简称“一路停车”）	结合 OneCAS 数字底座，模块化整合业务系统，构建统一停车管理平台，实现灵活部署与云控收费，简	研发中	基于公司 OneCAS 架构重构停车产品，通过人工智能服务平台、物联网管理平台等实现设备物联网	项目通过升级为全业务云控平台，提高了停车运营管理的效益，并通过一路云管家 app 移动化管理，帮助停车管理单位降低成本、堵塞漏洞、增加

<p>云”)</p>	<p>化前端施工。研发 AI 云控、云维护产品，拓宽应用场景，保持技术领先。基于大数据分析，开发停车数据驾驶舱，提供可视化报告，助力数字运营与转型。利用 CAB 管控中台，统一设备管理，提升运维效率。最终，打造一款在实施部署、成本、功能、稳定性、灵活性及服务质量等方面均超越市场的停车管理云平台。</p>		<p>化接入，形成统一的综合管理平台。同时丰富和完善停车新应用场景功能，为车主提供智慧便捷的出行服务，实现产品在多样化应用场景下的高适配性和定制化服务能力，增强公司在行业客户中的产品竞争力，推动停车产品在更广泛的客户群体中落地应用。</p>	<p>收入。同时，结合车主服务的各类运营服务进一步提升了停车场的便民性和运营效率。通过智慧停车产品的研发，未来公司将不断积累和沉淀相关核心技术，持续提升停车管理领域的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并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创新和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p>
<p>一路智慧工程管理一体化系统 V3.0</p>	<p>结合 OneCAS 数字底座，研发与完善智慧工地系列产品，增强工地管控智能化、管理信息化及运维服务覆盖。提升物联网、人工智能、三维建模、BIM 轻量化及 3D 可视化技术的研发应用能力，降低研发成本，增强产品生命力与市场竞争力。研发可视化孪生工地，满足多元管理需求，遵循智慧工地建设导则，构建综合智慧工地管理体系，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p>	<p>研发中</p>	<p>本项目旨在完善公司智慧工地系列产品，提升工地管控智能化、管理信息化和运维服务水平。通过增加企业级监管中心、升级业务组件和增加运维管理功能，实现企业与项目部联动监管，增强物联网、人工智能、BIM 等技术应用能力，降低研发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项目将形成综合智慧工地管理体系，实现五维进度管控、技术、安全、质量管理，提升运维服务能力，为智慧工地市场注入新活力。</p>	<p>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智慧工地领域的服务、运维和运营管理，提升公司在物联网、人工智能、三维建模、BIM 轻量化和 3D 可视化技术方面的研发应用能力，提高智慧工地系列产品的生命力和市场竞争力，使公司的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得到提升，在工地数字化核心技术领域的地位得到巩固，并为公司带来更多商业机会和市场份额。</p>
<p>OneCAS 数智中台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V2.0</p>	<p>构建全面、高效、可扩展的 OneCAS 数智中台，作为公司各产品的核心支撑，实现高度模块化、标准化与可配置化，灵活满足各类业务需求。提高标准产品二次开发与非标产品定制化能力，提供高效、灵活的服务平台，提升使用效率与业务运行效能，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推动标准化与模块化开发，降低成本，提高效率，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p>	<p>研发中</p>	<p>OneCAS 数智中台作为公司基础的开发平台，涵盖了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数字孪生以及敏捷快速开发等技术。本期研发除了升级既有的敏捷快速开发组件、升级图像识别算法、数据分析算法以及升级数字孪生开发组件，还增加了视觉点云定位、AR 技术、室内导航技术的研究，实现停车 AR 寻车导航、工地 AR 巡检等场景的应用，同时增</p>	<p>作为统一的中台支撑，OneCAS 将显著提升公司各产品的迭代效率和灵活性，快速响应市场变化。同时，通过赋能合作伙伴进行产品定制和二次开发，公司将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务，增强市场竞争力。此外，标准化和模块化开发将降低开发成本，提高运营效率。OneCAS 的开放性和可扩展性将推动公司内部和合作伙伴的创新，不断推出新产品和服务。最终，通过 OneCAS 的支撑，公司将更好地服务于合作伙伴，拓展市场份额，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p>

			加图像识别新的算法模型，应用于轨道、公路、停车、市政、工地等识别场景，提高安全监控和管理的智能化水平；同时，研发 AI 智能识别边缘物联终端设备，实现自研识别模型在国产芯片上的适配与运行，推动技术创新和自主可控。
--	--	--	--

4、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华侨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2023 年福建省高校产学合作科技计划项目-滨海基坑灾变可视化智慧感知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本项目由华侨大学土木工程学院牵头，公司作为参与单位。主要合作内容包括：双方共同合作开发云(雾)感知平台，同时学院负责研究传感器算法和智慧感知体系，以及现场可视化预警体系设计和多源数据算法；公司提供现场测试环境，进行算法验证和设备可靠性验证，同时协助产品研发和通讯协议设计，并提供优化建议。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p>(一)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p> <p>1、事项描述</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路桥信息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4 所述，应收账款余额 286,980,266.19 元，坏账准备金额 26,518,898.42 元，账面价值为 260,461,367.77 元。</p> <p>路桥信息公司对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路桥信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审计应对</p> <p>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p>
--

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的依据，并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政策的合理性；

(3) 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

(4) 选取样本检查各个组合内客户的信用记录、历史付款情况、期后回款情况等并考虑前瞻性因素影响，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

(5) 选取样本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核实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二)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路桥信息公司主要从事交通信息化解决方案业务。2023 年度，路桥信息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37,880,290.22 元。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路桥信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路桥信息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五-39。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了解收入确认政策，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通过分析主要项目以及主要客户的销售及毛利率波动情况，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选取样本检查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客户验（签）收单、结算单据、销售发票等，核实路桥信息公司销售收入确认原则的适当性和确认金额的准确性；

(5) 选取样本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进行检查，核对出库单、客户验（签）收单、结算单据、销售发票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 选取样本向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往来账款余额及本期交易额。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1、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

根据《审计业务约定书》的约定，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4-034）。

2、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影响其独立性的事项，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八）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对于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 日（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1.75
应交税费	7,416,780.80	7,415,714.93
未分配利润	97,602,558.55	97,602,014.95
少数股东权益	2,687,772.65	2,687,250.37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2,137,305.53	2,138,371.41

（2）2023 年 12 月 22 日，证监会发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以下简称第 65 号公告），本公司按照上述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533,491.62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533,491.62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减少 627,637.20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九）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部署要求，参与厦门市国有企业挂钩帮扶村级集体经济收入相对薄弱村工作，挂钩帮扶集美区灌口镇李林村。公司围绕乡村产业振兴和壮大村集体经济两大方向，结合自身开拓运营服务型业务经验和李林村实际，为李林乡村特色旅游引客下乡策划并实施一系列有针对性的项目，在提升村级集体经济收入的同时也提升了李林村的村居环境品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综合交通全方位数字化服务商，围绕交通主业，公司在产品应用过程中，不断深入行业挖掘最新需求，并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打造创新产品进行提升，在服务客户的同时助力行业发展。

公司发挥科技型企业青年优势，公司“一路先锋”志愿服务团队开展的志愿服务包含爱心结对、关爱下一代、精神文明创建等方面。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从国家层面的“十四五”规划、交通强国战略、“新基建”政策，以及《“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等数字化转型规划，到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开展‘人工智能+’行动，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并将“低空经济”等战略新兴产业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可以看出，行业数字化转型的趋势仍在不断增强，并已逐步探索出基于大模型的智能装备与软件、“数据要素×”应用、以无人机为支撑的低空生产服务方式等一系列的创新应用实践。政策鼓励与行业创新协同发力，推动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持续蓬勃发展。

交通行业根据自身发展特点，制定了《交通领域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1—2035 年）》《“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2021—2025 年）》《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数字交通发展规划纲要》《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 年）》等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或计划，主要围绕交通基础设施的扩展升级、数字化、智能化、网联化等方面展开，并针对交通行业细分领域提出了相关的实施指引，包

括公司目前主营的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和公路与城市交通业务。详见本年报“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回顾”之“（二）行业情况”。

在交通行业各细分领域数字化水平不断提升的同时，打破各领域、多平台间数据的隔阂，实现交通出行互联互通是大势所趋。《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把打造综合交通运输“数据大脑”作为主要任务，鼓励和支持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统筹开展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建设，并与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实现互联互通，构建全国一体化协同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国家也出台多项政策推进数字化一体出行发展，交通运输部发布的《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构建协同融合的综合运输一体化服务系统。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全面推进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到 2025 年，各地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进一步健全，设施网络布局更加完善，运行效率、整体效益和集约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明显提升；到 2035 年，各地基本建成人民满意、功能完备、运行高效、智能绿色、安全韧性的现代化城市综合交通体系”。数字一体化出行可以汇聚常规的公交、轨交、出租车、网约车、停车场、加油充电、跨城通行专线、长途客运、铁路、航空、海运的一体化信息查询与服务；结合实时交通动态信息和路况信息，提供全链条、多方式、一站式全流程的出行服务，实现一码通行、预约、支付，购票、检票、安检、登乘环节电子化、无感化，在实现便捷、节能、低成本、高体验的出行服务基础上，还能解决交通拥堵、安全隐患多和耗能高等问题。未来随着交通大数据共享融合，将为旅客出行提供高质量的全程数字化一体化出行服务，实现便捷、节能、低成本的出行，解决交通拥堵、安全隐患多和耗能高等问题。如目前出现的P+R模式，在缓解交通拥挤的同时，还降低了出行的交通成本，减少了交通能耗和污染排放。公司在智慧交通领域耕耘二十多年，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覆盖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公路与城市交通等综合交通应用场景，具备“建设、管理、养护、运营、服务”全周期信息化服务能力。目前智慧交通产业政策对交通的各个领域均有涉及，综合交通应用场景可使公司更多享受积极的行业支持政策所带来的市场机会，提升公司的增长潜力，也能使公司的云控技术、通道收费技术等各项技术实现多场景的应用，增强公司的研发效率和产品开发能力，并使公司具备打造综合交通解决方案的能力。全周期信息化服务能力使公司能够在交通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期即为客户提供服务，通过早期的介入同步为客户提供包含运营期的信息化管理规划，实现客户信息化需求的长期覆盖，与客户深度绑定，有利于市场的开拓以及增强客户粘性。国家政策的鼓励支持方向，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扩大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应用深度和应用范围。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综合交通全方位数字化服务商，让交通更加安全、畅通，让出行更加便捷、美好！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已经形成了覆盖轨道交通（含 BRT）、智慧停车（静态交通）、公路与城市交通的综合交通业务格局，具备“建设、管理、养护、运营、服务”全周期信息化服务能力。公司将以城市综合交通信息化为着力点，围绕客户的整体信息化需求进行充分挖掘，并致力于将信息化产品进行城市复制。

公司以客户而非单个项目为中心，围绕客户的整体信息化需求进行充分挖掘。公司一般以差异化产品为基础与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再充分发挥全周期服务能力优势，实现客户信息化需求的长期覆盖，与

客户深度合作，坚持服务营销，最终在更大的范围内参与客户整体的数字化转型工作。因此，各类大型交通运营管理单位是公司的主要业务拓展对象。

公司坚持立足于厦门和福建省的智慧交通建设经验，推动实现省外市场的业务复制。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以地市级城市为中心，向周边区县逐渐扩展的营销战略，在地市级城市建立营销中心，以“智慧停车、智慧工地”等标准化产品为基础，同步发展轨道、公交、公路等相关业务；对周边区县则以“城市级智慧停车+智慧工地、智慧市政”等产品组合为其提供一体化的综合信息服务，满足区县级城市的城市级停车管理、基础设施建设和市政管理等信息化需求。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一是聚焦交通行业，在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公路与城市交通等现有成熟业务领域，持续围绕行业应用需求，打造符合行业发展的产品与服务，发挥数字化转型沉淀的数据价值。二是聚焦重点城市，通过打造优势“敲门砖”产品、持续亲近客户、与集团客户深度合作等方式，将在厦门本地积累沉淀的优质产品向其他重点城市推广，进而逐步将已经成功打造的综合交通业务格局和产品，进行城市复制；三是聚焦最新技术和行业政策鼓励方向，通过持续性研发投入，赋能升级公司 OneCAS 数智中台，为公司各业务提供坚实的基础数字底座和敏捷开发能力，进而赋能产品创新研发和升级迭代，实现不同创新产品的快速构建及打通，保持优势产品的行业竞争力。

1、轨道交通方面，坚持发挥好成熟客户优势，持续深度发展与厦门地铁、贵阳地铁、石家庄地铁等专业客户的合作，坚持发挥好成熟产品优势，争取用优势产品作为敲门砖，拓展更多地铁城市。

2、智慧停车方面，不断增加城市级智慧停车和云停服务接入的停车场数量，获取更多车位资源合作机会，进而提高 i 车位线上车位覆盖率，从而提升 i 车位的市场吸引力和用户粘性，更好地发挥 i 车位的运营服务能力；结合新能源产业发展，探索停车+充电一体化服务，进一步开拓车后服务市场。

3、公路与城市交通方面，继续打造好智慧管养、智慧管控、云收费等专业产品，为客户提供专家级解决方案，并与客户合作挖掘更多创新项目机会，进而打造标杆性的产品应用案例，在服务行业客户企业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赋能创新产品研发。

4、创新与衍生业务方面，智慧工地业务在交通工程建设领域为重点的基础上，持续总结产品应用成效，向房建、市政、港口、机场等建设行业不同细分领域适配应用；智慧市政业务坚持围绕城市和园区两大方向，在现有样板应用的基础上，持续提炼输出智慧管护、智慧环卫等场景化产品进行推广，服务业务发展。

同时，坚持发挥自身产品涵盖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公路与城市交通等综合交通应用场景的特点，围绕“换乘”“接驳”等需求，以厦门为样板场景，探索更多融合不同交通方式的创新出行应用，赋能交通融合发展，并努力将综合交通出行数字化解决方案向现有业务已逐步推广成熟的重点城市进行复制推广。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报告期内，暂无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或经营计划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政策性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近年来，国家先后颁布了一系列的产业政策及发展规划，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或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的数字化程度，包括《交通领域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1—2035 年）》《“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交通运输标准化“十四五”发展规划》《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2021—2025 年）》《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交通运输部关于推动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数字交通发展规划纲要》等，智慧交通行业正迎来高速发展的黄金时期，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但该行业与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关联性大，且与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宏观经济政策联系紧密。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出现重大调整，交通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减少，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了解分析最新政策，及时调整经营模式和销售策略，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同时公司将加强与行业上下游合作关系，着力打造服务运营型业务，助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降低政策性风险的影响。</p>
业务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厦门市、福建省内，2023 年度公司来自厦门市内的业务收入占比为 75.23%，来自福建省内的业务收入占比为 83.66%。从收入结构来看，目前厦门和福建市场仍然为公司最主要的市场。但是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是立足于厦门和福建省的智慧交通建设经验，实现省外核心城市的业务复制。若公司未来不能顺利拓展厦门市外和福建省外市场，将对公司的持续成长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已在昆明、郑州、兰州、长沙、武汉、宁波、福州等重点城市建立了营销网络，公司募投项目之一是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持续加强营销网络建设，依托项目经验和优势产品，不断提升省外市场占有率。</p>
季节性波动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公司客户主要为大中型国有企业，通常该类客户在上年年底或当年年初进行信息化建设的预算和采购，年底前完成资金使用计划，项目验收主要集中在年底，因此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同时，公司管理和销售人员工资、研发费用、折旧摊销等期间费用的发生则相对较为均衡，导致公司存在盈利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的情形。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着力实现业务从产品型向服务、运营型转型升级，实现持续稳定的收益。公司募投项目之一是智慧停车运营投资项目，将充分利用募集资金，继续加强服务运营型业务，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收益，以降低季节性波动风险。</p>
市场竞争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运用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交通领域提供信息化产品和解决方案以及运维、运营等服务。智慧交通行业是一个高度开放的市场，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客户需求也在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中。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产品、技术及服务的既有优势，并不断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将导致公司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可能对公司未来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已打造出面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养护、运营、服务”全生命周期服务的 OneCAS 数智中台，可以助力公司产品应用边界的延伸，使公司具备为不同行业领域提供全方位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服务能力。公司募投项目之一是 OneCAS 数智中台新型能力研发升级项目，将充分利用募集资金，升级提升 OneCAS 数智中台。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鼓励技术创新，加大产品创新投入，不断打造优势产品，降低市场竞争风险。</p>
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6,046.1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58.85%，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相对较高。公司主要客户具有较好的信用及支付能力，但若未来下游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客户财务状况、合作关系发生恶化，则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形成坏账损失，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管理，不断优化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组建催收小组，专人专项催收，定期汇报催收进展，提高应收账款的回款率，降低坏账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	-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4,014,079.04	1.31%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0	0%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4,014,079.04	1.31%

2、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48,200,000.00	3,389,912.8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92,500,000.00	45,196,906.81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0.00	680,789.59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为充分调动公司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公司第二届董事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2021 年 4 月 21 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厦门信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共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50.00 万股。

2023 年 10 月 19 日及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及持股计划份额变动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个人离职、职务/职级变化，调整其所获得的持股计划份额。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2月1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公司上市后若公司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股票自愿限售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2月1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公司上市后若公司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股票自愿限售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3年2月1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公司上市后若公司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股票自愿限售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3年8月16日	2026年8月15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公司上市后股票自愿限售承诺，限售期三年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限内新增承诺如下：

1、发行人控股股东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后，若发行人发生了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后 6 个月内，本公司承诺不对外转让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2）若发行人股票在北交所上市后，本公司发生了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后 12 个月内，本公司承诺不对外转让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2、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后，若发行人发生了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后 6 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对外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2）若发行人股票在北交所上市后，本人发生了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后 12 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对外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3、股东南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

本机构获得配售后将严格遵守限售期相关规定，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本机构不通过任何形式在限售期内转让所持有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届满后，对获

配股份的减持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股东均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有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况。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保证金	2,585,639.90	0.50%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
总计	-	-	2,585,639.90	0.5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权利受限资产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16,034	0.84%	12,920,000	13,436,034	17.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0,583,966	99.16%	2,720,000	63,303,966	82.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890,000	32.55%	0	19,890,000	25.92%
	董事、监事、高管	3,429,900	5.61%	0	3,429,900	4.4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1,100,000	-	15,640,000	76,74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34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9号），公司由主承销商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60.0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后总股本由 6,110.00 万股增加至 7,470.00 万股。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增发股份登记。

2023 年 9 月 14 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完毕，在初始发行规模 1,360.00 万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 204.00 万股，总股本由 7,470.00 万股增加至 7,674.00 万股。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超额配售选择权增发股份登记。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司法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890,000	0	19,890,000	25.92%	19,890,000	0	-	0
2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80,000	0	16,380,000	21.34%	16,380,000	0	-	0
3	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24,066	0	6,324,066	8.24%	6,324,066	0	-	0
4	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60,000	0	5,460,000	7.11%	5,460,000	0	-	0

5	厦门信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0,000	0	4,500,000	5.86%	4,500,000	0	-	0
6	南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	2,720,000	2,720,000	3.54%	2,720,000	0	-	0
7	于征	境内自然人	1,089,900	0	1,089,900	1.42%	1,089,900	0	-	0
8	魏聪	境内自然人	780,000	0	780,000	1.02%	780,000	0	-	0
9	林毅鹏	境内自然人	780,000	0	780,000	1.02%	780,000	0	-	0
10	于用真	境内自然人	780,000	0	780,000	1.02%	780,000	0	-	0
合计		-	55,983,966	2,720,000	58,703,966	76.50%	58,703,966	0	-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和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系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两个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南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战略投资者，持股期间从 2023 年 8 月 16 日起，限售期 3 年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19,89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5.9187%。此外，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还通过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6,324,06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2409%。据此，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34.1596% 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5750305265；法定住所：厦门市思明区观日路 33 号第 6 层；法定代表人：黄昆明；注册资本：177810.764703 万元；股权结构：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比例 100.00%；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5 日；经营范围：1、开展信息技术的经营性业务；2、实施信息化业务服务外包；3、公共信息基础设施和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与完善；4、承担软件园三期及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5、信息技术配套服务；6、开展信息技术产业合资合作；7、房地产开发与销售；8、房地产租赁经营；9、政府许可的其他产业投资、经营；10、未设置前置许可的其他经营项目。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由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 100% 的股权，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能够实际支配的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62.6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没有变化。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申购日	上市日	拟发行数量	实际发行数量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	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3 年 8 月 2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15,640,000	15,640,000	直接定价	7.00	109,480,000	智慧停车运营投资项目、OneCAS 数智中台新型能力研发升级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	97,686,147.17	17,255,649.59	否	不适用	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1) 智慧停车运营投资项目

智慧停车运营投资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34,458,132.38 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108,444.63 元，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0.31%，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3 年。

(2) OneCAS 数智中台新型能力研发升级项目

OneCAS 数智中台新型能力研发升级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27,438,883.19 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720,964.96 元，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2.63%，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2 年。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19,836,292.53 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554,686.13 元，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2.80%，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2 年。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5,952,839.07 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15,871,553.87 元，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99.49%。

根据《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安排，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智慧停车运营投资项目、OneCAS 数智中台新型能力研发升级项目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产品)，单笔产品存续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董事会决议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 42,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情况。

因受到国内经济、大环境等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影响，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后期公司将加快智慧停车运营投资项目、OneCAS 数智中台新型能力研发升级项目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借	中国民生	银行	5,000,000.00	2023 年 1 月 16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2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1,850,000.00	2023 年 1 月 17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3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2,500,000.00	2023 年 1 月 18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4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5,000,000.00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5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8,000,000.00	2023 年 1 月 31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6	信用借 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集美 支行	银行	6,000,000.00	2023 年 2 月 14 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	3.60%
7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700,000.00	2023 年 2 月 17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8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400,000.00	2023 年 2 月 20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9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900,000.00	2023 年 2 月 22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10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2,340,000.00	2023 年 2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11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2,160,000.00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12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650,000.00	2023 年 3 月 1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13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500,000.00	2023 年 3 月 7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14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7,500,000.00	2023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3.20%
15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2,500,000.00	2023 年 3 月 21 日	2023 年 5 月 4 日	3.20%
16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550,000.00	2023 年 3 月 30 日	2023 年 5 月 4 日	3.20%
17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2,400,000.00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5 月 4 日	3.20%
18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银行	7,000,000.00	2023 年 4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28 日	3.20%

		营业部					
19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1,500,000.00	2023 年 4 月 17 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3.20%
20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3 年 4 月 20 日	2024 年 4 月 20 日	3.10%
21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1,000,000.00	2023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3.20%
22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1,500,000.00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3.20%
23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600,000.00	2023 年 5 月 11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3.20%
24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3,000,000.00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3.20%
25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4,000,000.00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3.20%
26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银行	750,000.00	2023 年 5 月 23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3.20%
27	信用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1,500,000.00	2023 年 6 月 1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3.20%

		厦门分行 营业部					
28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900,000.00	2023 年 6 月 7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3.20%
29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900,000.00	2023 年 6 月 9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3.20%
30	信用借 款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厦门 文滨支行	银行	7,000,000.00	2023 年 6 月 13 日	2024 年 6 月 12 日	3.60%
31	信用借 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集美 支行	银行	6,000,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3.60%
32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650,000.00	2023 年 7 月 20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3.20%
33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700,000.00	2023 年 7 月 24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3.20%
34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500,000.00	2023 年 7 月 26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3.20%
35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1,500,000.00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3.20%
36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1,500,000.00	2023 年 7 月 31 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3.20%

		厦门分行 营业部					
37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800,000.00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3.20%
38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1,300,000.00	2023 年 8 月 2 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3.20%
39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500,000.00	2023 年 8 月 8 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3.20%
40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500,000.00	2023 年 8 月 11 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3.20%
41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6,000,000.00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8 日	3.20%
42	信用借 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集美 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4 年 3 月 21 日	3.10%
43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1,500,000.00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23 年 12 月 8 日	3.20%
44	信用借 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集美 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3 年 8 月 28 日	2024 年 8 月 27 日	3.00%
45	信用借 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银行	6,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12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3.00%

		有限公司 厦门集美 支行					
46	信用借 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集美 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3.00%
47	信用借 款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营业部	银行	1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6 日	3.00%
合计	-	-	-	181,05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于征	董事长	男	1967 年 8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39.20	否
朱喜平	董事	男	1968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	是
林莉	董事	女	1971 年 12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	是
林海松	董事	男	1968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	是
魏聪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79 年 11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39.20	否
吉国力	独立董事	男	1960 年 3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6.00	否
刘馨茗	独立董事	女	1989 年 3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6.00	否
肖秀琛	监事会主席	女	1970 年 7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	是
林惠芳	监事	女	1971 年 6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	是
邹榕	职工监事	女	1981 年 6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16.33	否
林毅鹏	副总经理	男	1966 年 5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31.70	否
于用真	副总经理	男	1970 年 4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31.70	否
黄育苹	总会计师	女	1976 年 7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32.20	否
郭伟	副总经理	男	1982 年 9 月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34.48	否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	----	----------	------	----------	-----------	------------	--------------	-------------

							量	
于征	董事长	1,089,900	0	1,089,900	1.42%	0	0	0
朱喜平	董事	0	0	0	0%	0	0	0
林莉	董事	0	0	0	0%	0	0	0
林海松	董事	0	0	0	0%	0	0	0
魏聪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80,000	0	780,000	1.02%	0	0	0
吉国力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刘馨茗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肖秀琛	监事	0	0	0	0%	0	0	0
林惠芳	监事	0	0	0	0%	0	0	0
邹榕	职工监事	0	0	0	0%	0	0	0
林毅鹏	副总经理	780,000	0	780,000	1.02%	0	0	0
于用真	副总经理	780,000	0	780,000	1.02%	0	0	0
黄育苹	总会计师	0	0	0	0%	0	0	0
郭伟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合计	-	3,429,900	-	3,429,900	4.48%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参考个人绩效领取报酬。独立董事为固定津贴，为税前 6.00 万元/年。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支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4	0	4	50
技术人员	131	0	8	123
生产人员	6	0	0	6
销售人员	79	0	9	70
研发人员	245	24	0	269
员工总计	515	24	21	51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5	21
本科	432	439
专科及以下	68	58
员工总计	515	51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基于市场状况，建立了一套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以确保员工的整体收入维持在一个合理水平。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遵循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政策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本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工作，报告期内实施了多层次、多形式的培训活动。这些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各岗位专业技能提升培训等，旨在提升员工的工作技能水平，确保各部门的工作效率。这些努力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并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韩科敏	离职	中层管理人员	0	0	0
洪顺满	离职	中层管理人员	0	0	0
李秀源	离职	中层管理人员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韩科敏、洪顺满、李秀源离职，公司董监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同时，公司持续引入优秀人才。报告期内核心员工的变动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肖秀琛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肖秀琛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由于本次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肖秀琛女士将继续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黄伟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黄伟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黄伟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黄伟文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肖秀琛女士的辞职报告于同日生效。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黄伟文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新增补一名独立董事。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程国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独立董事的议案》，程国卿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其他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一、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公司拥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证书”、厦门市建设局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证书”、福建省通信管理局颁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 知识产权

（一） 重要知识产权的变动情况

公司重视技术研发，通过加大技术开发投入力度，立足自主创新并取得技术创新成果，大力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和核心技术的新产品，通过申请专利、著作权、内部保密等多种措施确保知识产权合法、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专利证书 9 件，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7 件，新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 62 件。

（二） 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的变动情况

公司设有产品技术中心技术管理部，负责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的管理，制定并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及运用的相关管理制度，依据知识产权方针将知识产权目标分解为可以落实的具体目标，由相关部门负责实施。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相关部门定期跟踪与监控研发活动中的知识产权，适时调整研发策略和内容，定期监控产品销售市场情况，及时采取相应风险控制措施。公司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信守企业间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合同、承诺，在尊重他人知识产权的同时也注重对自己知识产权的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知识产权保护措施无重大变化。

三、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事业部、产品技术中心、研发中心的职责分工，形成了产品规划、设计、研发相互配合、分工明确的研发机制。其中，事业部负责评估行业现状，分析行业需求，找出行业痛点，发现行业数字化转型的业务价值，形成贴近行业业务、可指导行业数字化转型的业务模型等产品工作。产品技术中心根据事业部梳理的业务模型，对标业界最佳实践，研究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编绘基于 OneCAS 数智中台的行业产品模型，定义行业信息化产品。研发中心负责基于 OneCAS 数智中台，实现行业信息化产品的

持续迭代升级。

公司以行业发展方向、客户应用需求为导向开展研发工作，从研发内容而言，主要分为技术研发和应用研发两种方向。

技术研发通过扩展和提高公司的技术能力，实现公司底层产品的不断完善，为应用研发提供技术能力。研究的领域和方向包括：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以这些领域为方向，研发 AI 训练与识别引擎、大数据分析引擎、物联接入平台、三维地图引擎、移动统一支付等共性组件。

应用研发是指通过对行业发展方向和不同领域客户的信息化需求进行深入调研分析，确保开发的信息化产品可满足客户的需求，并根据技术发展、行业需求等及时进行信息化产品的迭代升级。

（二） 主要研发项目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一路云智慧停车管理系统 V4.0（简称“一路停车云”）	6,343,066.83	12,581,033.10
2	智慧公路一体化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V2.0	5,701,860.92	8,924,817.81
3	智慧地铁一体化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V1.0	5,310,473.01	13,004,291.45
4	一路智慧支付行业生态平台 V1.0	4,670,991.28	8,742,766.03
5	一路智慧工程管理一体化系统 V3.0	4,282,012.34	4,282,012.34
合计		26,308,404.38	47,534,920.73

研发项目分析：

公司核心技术已全面应用于各类软硬件产品，已形成核心技术为支撑，产品创新、场景赋能、成果运用及客户体验反馈为完善方向的技术应用模式。公司的研发设计成果全部用于市场应用，部分产品引领市场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致力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并形成行业技术壁垒。

公司在确定研发方向时，坚持强调技术创新和业务创新，并有计划地积极跟踪行业内技术的发展方向，使公司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能保持较高的适应能力及较强的核心竞争力。2023 年度，公司的重点研发项目包括“一路云智慧停车管理系统 V4.0（简称“一路停车云”）”、“智慧公路一体化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V2.0”、“智慧地铁一体化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V1.0”、“一路智慧支付行业生态平台 V1.0”、“一路智慧工程管理一体化系统 V3.0”等研发项目，上述研发项目有助于公司加快推进产品应用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回顾”之“（六）研发情况”之“4、研发项目情况”的内容。

四、 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合同订单及项目实施的需要，实行按需采购的模式。采购的内容主要包括硬件、软件和劳务。

公司采购实行三级管理，包括采购领导小组、采购评审小组和采购部门。采购领导小组负责采购的组织和决策，成员由公司经营管理层领导和职工监事组成。采购评审小组在采购领导小组的领导和授权下开展工作，正、副组长由采购领导小组任命，评审小组成员包括财务、技术、管理等方面的人员，必要时可组织公司相关技术部门、需求部门人员或外聘专家作为评审专家组成员参加采购评审工作。采购部门负责采购工作的具体执行。

软硬件采购方面，由各事业部根据合同所需材料、软件种类提交采购申请，采购部门根据材料、软件种类向供应商进行询价，询价结束后由采购部门提交采购评审，评审完毕后由采购部门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

劳务采购方面，公司主要负责项目的方案设计、软件开发、设备调试、质量控制等核心环节，部分简单、重复的劳务施工等服务委托第三方公司实施。公司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协议，劳务公司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在公司专业人员的指导下进行作业，确保项目的质量符合要求。

2、销售模式

公司的客户主要包括业主单位、代建单位和总承包单位等大型国有企业。公司一般通过招投标、商务谈判、询价等方式获取合同订单。

公司成立了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公路与城市交通、智慧工地、智慧市政等事业部面向特定客户群体开展专业销售。同时，公司通过综合营销中心对业务种类较多的集团客户开展综合营销。

另外，公司还在昆明、郑州、兰州、长沙、武汉、宁波、福州设立了区域营销中心，负责区域的销售推广工作以及部分售后工作。区域营销中心是公司全国营销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的区域营销主要以“智慧停车、智慧工地”等标准化产品作为切入点，与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再通过与客户/集团深入交流进行需求挖掘，进而推动其他产品的营销。

公司智慧停车业务存在与经销商合作的情形。公司智慧停车解决方案标准化程度较高，便于通过营销渠道进行推广，通过借助经销商的地域优势，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销售网络覆盖面。

五、 产品迭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工程施工安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数据处理和存储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IT 外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呼叫中心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收单外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集成电路设计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行业信息化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运用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交通领域提供信息化产品和解决方案以及运维、运营等服务，产品和服务覆盖轨道交通（含 BRT）、智慧停车（静态交通）、公路与城市交通等综合交通应用场景，具备“建设、管理、养护、运营、服务”全周期信息化服务能力。面向交通领域，综合交通应用场景可使公司更多享受积极的行业支持政策所带来的市场机会，提升公司的增长潜力，也能使公司的云控技术、通道收费技术等各项技术实现多场景的应用，增强公司的研发效率和产品开发能力，并使公司具备打造综合交通解决方案的能力，即发挥自身产品涵盖轨道交通、智慧停车、公路与城市交通等综合交通应用场景的特点，探索更多融合不同交通方式的创新出行应用。面向交通细分领域，全周期信息化服务能力使公司能够在交通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期即为客户提供服务，通过早期的介入同步为客户提供包含运营期的信息化管理规划，实现客户信息化需求的长期覆盖，与客户深度绑定，有利于市场的开拓以及增强客户粘性。

其中，在轨道交通领域，公司轨道交通建设期信息化产品包含智慧工程管理平台、智慧工地云平台、工地现场管理系统等；轨道企业运营期信息化产品包括轨道交通业务管理信息化和轨道企业经营管理信息化，业务管理信息化涵盖轨道交通运营单位的主要业务范围，经营管理信息化则聚焦经营分析与职能管理。在智慧停车领域，公司智慧停车业务包含智慧停车管理系统销售和停车运营服务；智慧停车管理系统包含车场级停车管理系统、云停解决方案、城市级智慧停车解决方案；停车运营服务包含云停服务、i 车位增值服务和投资经营的停车收费业务。在公路与城市交通领域，公司公路与城市交通建设期信息化产品包含智慧工程管理平台、智慧工地云平台、工地现场管理系统等；公路与城市交通运营期信息化产品包括业务管理信息化和经营管理信息化，业务管理信息化涵盖公路智慧养护、智慧管控、出行服务的信息化，经营管理信息化则聚焦经营分析与职能管理。

十三、 金融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并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有效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此外，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充分地进行信息披露，使股东能够公平、公正的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依法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制定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保障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应有的合法权利，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生产经营决策、重要人事变动、投融资决策、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截至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4-022）。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p>2023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等 5 项议案。</p> <p>2023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底价的议案》。</p> <p>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16 项议案。</p> <p>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p> <p>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效期的议案》等 3 项议案。</p> <p>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2 项议案。</p> <p>2023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及持股计划份额变动的议案》等 4 项议案。</p> <p>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独立董事的议案》等 7 项议案。</p>
监事会	9	<p>2023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审</p>

		<p>阅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2023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底价的议案》。</p> <p>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11 项议案。</p> <p>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p> <p>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效期的议案》。</p> <p>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2 项议案。</p> <p>2023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黄伟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等 4 项议案。</p>
<p>股东大会</p>	<p>4</p>	<p>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权的议案》。</p> <p>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15 项议案。</p> <p>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效期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及持股计划份额变动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

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要求，完善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促进了公司规范运行。公司各项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或潜在投资者。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做好日常投资者的来访接待、参观调研、路演等工作，保证沟通渠道畅通。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交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建立完整的信息披露体系和流程，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确保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完整的掌握公司发展状况。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全年共计召开会议12次。

2023年度，公司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年度内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调整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底价的议案》《关于延长〈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延长〈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等议案，并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

2023年度，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共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3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共召开了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及持股计划份额变动的议案》及《关于聘请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等议案，并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

各专门委员会依照相关工作细则规范运作，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支持。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程国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独立董事的议案》，程国卿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截至 2024 年 1 月 18 日，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吉国力	2	2	9	现场	2	现场	20
刘馨茗	3	2	9	现场	2	现场	16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忠实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会议，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时，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积极听取了独立董事关于经营发展、公司治理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并予以采纳。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等要求。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独立运作，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目前已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技术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善的采购、研发、销售体系，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和公允性。公司拥有完善且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域名等有形或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法律手续完备，主要财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对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行使无限制，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依赖股东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未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不存在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财务人员的情形。公司人员具有独立性。

4、机构独立

公司具备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化的运作体系，依法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独立办公、独立运行，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运行的情况。

5、技术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人员，不存在研发人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员工在公司处兼任研发人员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和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有专利权或软件著作权的情形。公司的技术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管理制度是一项长期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会计政策、税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的指引下做到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定期就内控体系和质量管理体系的执行情况，开展内部自查工作，从公司规范的角度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守公司已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和及时性。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述制度及北交所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核评价机制，从分管工作领域成效、个人目标行为、团队协作等方面对管理团队人员进行综合考核与评价，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底薪和绩效薪金，依据公司当年业绩和个人考核情况确定。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形。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1、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述制度明确了重大信息报告、审批、披露程序，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规范，能够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为投资者依法参与公司决策管理提供便利条件，以确保投资者沟通渠道畅通。

3、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未来将通过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分析师会议、路演等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标是：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理念；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

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以及法定信息披露及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4]361Z026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环岛干道万科云玺 2 号楼 B 区领域 7-9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林志忠	吴莉莉	邵琳琳
	3 年	1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50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信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路桥信息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路桥信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路桥信息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4 所述，应收账款余额 286,980,266.19 元，坏账准备金额 26,518,898.42 元，账面价值为 260,461,367.77 元。

路桥信息公司对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

且路桥信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的依据，并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政策的合理性；

（3）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

（4）选取样本检查各个组合内客户的信用记录、历史付款情况、期后回款情况等并考虑前瞻性因素影响，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

（5）选取样本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核实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路桥信息公司主要从事交通信息化解决方案业务。2023 年度，路桥信息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37,880,290.22 元。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路桥信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路桥信息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五-39。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收入确认政策，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通过分析主要项目以及主要客户的销售及毛利率波动情况，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选取样本检查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客户验（签）收单、结算单据、销售发票等，核实路桥信息公司销售收入确认原则的适当性和确认金额的准确性；

（5）选取样本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进行检查，核对出库单、客户验（签）收单、结算单据、销售发票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选取样本向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往来账款余额及本期交易额。

四、其他信息

路桥信息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路桥信息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路桥信息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路桥信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路桥信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路桥信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路桥信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路桥信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路桥信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

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志忠（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莉莉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琳琳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94,773,345.11	73,425,033.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42,107,605.4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2,053,721.00	2,176,022.60
应收账款	五、4	260,461,367.77	227,175,610.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5	3,643,317.94	6,821,416.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6,713,231.55	9,312,756.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26,877,695.85	31,467,606.45
合同资产	五、8	1,922,307.30	4,794,484.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9	2,252,301.55	1,448,723.79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1,777,480.27	4,264,438.81
流动资产合计		442,582,373.82	360,886,093.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1		1,153,624.36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953,917.78	704,420.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3	151,164.78	2,111,313.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4	19,989,207.04	23,450,014.03
在建工程	五、15	2,933,124.51	345,570.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6	10,221,012.10	10,968,551.20
无形资产	五、17	30,642,039.24	28,797,885.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406,230.60	916,02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4,891,018.18	3,986,492.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5,345,788.12	4,479,594.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533,502.35	76,913,492.28
资产总计		518,115,876.17	437,799,585.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2	84,080,980.55	103,732,309.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3	4,667,747.88	4,238,599.50
应付账款	五、24	64,497,051.17	77,393,562.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5	3,114,308.55	3,201,525.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6,982,234.78	10,468,960.32
应交税费	五、27	3,743,584.31	7,415,714.93
其他应付款	五、28	13,622,279.15	21,575,428.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2,549,172.79	2,336,633.13
其他流动负债	五、30	16,673,907.04	11,257,049.66
流动负债合计		199,931,266.22	241,619,783.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31	7,197,785.06	6,156,143.6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2	242,627.5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3	2,855,827.89	2,136,86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2,131.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4	897,511.42	731,352.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93,751.95	9,026,493.95
负债合计		211,125,018.17	250,646,277.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5	76,740,000.00	61,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6	94,729,568.06	12,114,024.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7	15,768,010.24	13,650,018.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8	118,040,849.25	97,602,01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305,278,427.55	184,466,057.40
少数股东权益		1,712,430.45	2,687,250.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306,990,858.00	187,153,307.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518,115,876.17	437,799,585.64

法定代表人：于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育苹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509,526.74	66,568,55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107,605.4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53,721.00	2,176,022.60
应收账款	十七、1	263,367,848.36	230,534,929.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29,255.80	6,662,937.82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1,755,767.52	14,396,504.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823,378.22	31,404,426.30
合同资产		1,922,307.30	4,794,484.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52,301.55	1,448,723.79
其他流动资产		14,489.25	3,801,914.33
流动资产合计		447,436,201.22	361,788,499.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53,624.3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486,000.00	4,48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11,313.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653,391.99	22,840,191.41
在建工程		2,933,124.51	345,570.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043,654.68	10,658,175.70
无形资产		18,032,275.74	16,060,973.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6,230.60	916,02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83,470.67	3,624,850.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45,788.12	4,479,594.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483,936.31	66,676,320.16
资产总计		512,920,137.53	428,464,819.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4,080,980.55	103,732,309.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67,747.88	4,238,599.50
应付账款		62,620,226.80	75,896,294.3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30,254.78	10,383,969.84
应交税费		3,715,223.64	7,366,417.29
其他应付款		17,187,108.36	20,401,172.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095,959.93	3,201,525.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12,677.49	2,205,387.72
其他流动负债		16,666,535.67	11,237,069.08
流动负债合计		201,376,715.10	238,662,745.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97,785.06	6,019,648.3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2,627.5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55,827.89	2,136,86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97,511.42	731,352.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93,751.95	8,887,866.95
负债合计		212,570,467.05	247,550,61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6,740,000.00	61,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729,568.06	12,114,024.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768,010.24	13,650,018.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112,092.18	94,050,164.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0,349,670.48	180,914,207.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2,920,137.53	428,464,819.7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37,880,290.22	286,234,371.6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9	237,880,290.22	286,234,371.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6,953,603.49	254,948,726.98
其中：营业成本	五、39	143,028,709.28	180,462,411.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40	932,407.86	1,220,893.35
销售费用	五、41	20,853,811.44	19,661,410.27
管理费用	五、42	17,341,798.03	17,217,729.06
研发费用	五、43	31,382,977.07	33,495,324.75
财务费用	五、44	3,413,899.81	2,890,958.15
其中：利息费用		3,813,969.03	3,019,299.20
利息收入		553,440.46	295,606.41
加：其他收益	五、45	6,888,450.51	10,524,923.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395,777.08	334,329.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9,497.68	125,406.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107,605.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7,692,585.23	-4,322,886.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230,811.86	1,052,538.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141,370.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98,117.39	38,874,549.63
加：营业外收入	五、51	7,340.30	14,160.87
减：营业外支出	五、52	200,556.77	168,885.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04,900.92	38,719,824.91
减：所得税费用	五、53	-777,105.39	2,138,371.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82,006.31	36,581,453.5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82,006.31	36,581,453.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74,819.92	-79,186.52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56,826.23	36,660,640.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582,006.31	36,581,453.5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556,826.23	36,660,640.0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4,819.92	-79,186.5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60

法定代表人：于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育苹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33,272,513.86	272,920,162.46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140,368,383.92	168,581,278.82
税金及附加		929,267.29	1,213,131.80
销售费用		20,684,301.32	19,313,208.92
管理费用		16,208,265.76	16,273,957.27
研发费用		31,382,977.07	33,495,324.75
财务费用		2,922,370.19	2,879,872.05
其中：利息费用		3,594,832.86	3,009,958.77
利息收入		760,359.36	289,967.18
加：其他收益		6,884,537.21	10,510,512.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135,114.62	208,923.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605.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62,415.86	-4,309,162.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0,811.86	1,149,972.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370.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13,972.58	38,723,634.58
加：营业外收入		7,340.24	13,937.11
减：营业外支出		200,013.38	168,634.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21,299.44	38,568,937.17
减：所得税费用		-958,619.81	2,395,845.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79,919.25	36,173,091.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21,179,919.25	36,173,091.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179,919.25	36,173,091.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490,517.62	223,946,666.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2,512.79	525,575.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21,901,868.97	27,468,94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034,899.38	251,941,18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165,196.66	119,915,132.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945,206.91	83,075,458.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96,142.47	6,655,955.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29,839,099.63	28,867,77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345,645.67	238,514,32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253.71	13,426,860.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958.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155.72	208,923.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075.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012,636.76	937,869.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9,826.46	1,146,792.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19,206.82	27,023,386.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	32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59,206.82	27,348,38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19,380.36	-26,201,593.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494,490.57	1,76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050,000.00	14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628,361.18	5,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172,851.75	150,91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550,000.00	11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91,190.31	2,792,493.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4,736,341.77	6,836,079.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677,532.08	129,128,57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95,319.67	21,785,427.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65,193.02	9,010,694.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22,512.19	60,111,817.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87,705.21	69,122,512.19

法定代表人：于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育苹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572,635.89	222,073,185.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2,512.79	523,728.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51,668.97	27,441,34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766,817.65	250,038,259.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121,458.10	119,047,024.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861,030.12	82,154,858.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10,546.37	6,434,317.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19,781.05	27,954,16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812,815.64	235,590,36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4,002.01	14,447,896.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958.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155.72	208,923.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075.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247.14	937,869.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436.84	1,146,792.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75,258.89	19,592,935.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	1,83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75,258.89	26,528,935.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74,822.05	-25,382,143.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494,490.5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050,000.00	14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361.18	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172,851.75	144,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550,000.00	11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91,190.31	2,792,493.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1,779.87	6,697,766.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292,970.18	128,990,259.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79,881.57	15,259,740.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59,061.53	4,325,494.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66,034.16	57,940,539.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925,095.69	62,266,034.1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00,000.00				12,114,024.14				13,650,018.31		97,602,558.55	2,687,772.65	187,154,373.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543.60	-522.28	-1,065.8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00,000.00				12,114,024.14				13,650,018.31		97,602,014.95	2,687,250.37	187,153,307.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40,000.00				82,615,543.92				2,117,991.93		20,438,834.3	-974,819.92	119,837,550.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556,826.23	-974,819.92	21,582,00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640,000.00				82,615,543.92								98,255,543.9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640,000.00				82,046,147.17							97,686,147.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69,396.75							569,396.7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17,991.93	-2,117,991.93			
1. 提取盈余公积								2,117,991.93	-2,117,991.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6,740,000.00				94,729,568.06				15,768,010.24	118,040,849.25	1,712,430.45	306,990,858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00,000.00				11,919,552.67				10,032,709.13		64,558,684.11	1,002,436.89	148,613,382.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00,000.00				11,919,552.67				10,032,709.13		64,558,684.11	1,002,436.89	148,613,382.80
三、本期增减变动					194,471.47				3,617,309.18		33,043,330.84	1,684,813.48	38,539,924.97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660,640.02	-79,186.52	36,581,45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471.47						1,764,000.00	1,958,471.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64,000.00	1,76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4,471.47							194,471.4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17,309.18	-3,617,309.18				
1. 提取盈余公积							3,617,309.18	-3,617,309.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100,000.00			12,114,024.14				13,650,018.31	97,602,014.95	2,687,250.37	187,153,307.77	

法定代表人：于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育苹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00,000.00				12,114,024.14				13,650,018.31		94,050,164.86	180,914,207.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00,000.00			12,114,024.14			13,650,018.31		94,050,164.86	180,914,207.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40,000.00			82,615,543.92			2,117,991.93		19,061,927.32	119,435,463.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79,919.25	21,179,919.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640,000.00			82,615,543.92						98,255,543.9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640,000.00			82,046,147.17						97,686,147.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69,396.75						569,396.7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17,991.93		-2,117,991.93		
1. 提取盈余公积							2,117,991.93		-2,117,991.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6,740,000.00				94,729,568.06			15,768,010.24		113,112,092.18	300349670.48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00,000.00				11,919,552.67				10,032,709.13		61,494,382.23	144,546,64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00,000.00				11,919,552.67				10,032,709.13		61,494,382.23	144,546,64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194,471.47				3,617,309.18		32,555,782.63	36,367,563.28

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173,091.81	36,173,091.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471.47							194,471.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4,471.47							194,471.4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17,309.18			-3,617,309.18	
1. 提取盈余公积							3,617,309.18			-3,617,309.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100,000.00				12,114,024.14				13,650,018.31		94,050,164.86	180,914,207.31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原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7 月 26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2015 年 8 月 16 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27 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股票在全国股票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本公司历经多次增资扩股及变更，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6,110.00 万元。

2023 年 8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9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6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 元。2023 年 9 月，公司采取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方式，向战略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注册资本为 7,674.00 万元，股本为 7,674.00 万元。

本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位于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70 号 1801 单元、1802 单元、1803 单元、1804 单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70548149XE，法定代表人于征。证券简称：路桥信息，证券代码：837748。

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交通信息化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覆盖轨道交通、静态交通、公路交通（包含公路和城市道路）等多交通应用场景，助力多层次综合交通体系的建立。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金额大于 150 万元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大于 150 万元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大于 150 万元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大于 150 万元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

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②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

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

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

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

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

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备用金、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款项账龄根据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

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10.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对通用的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为特定项目购进的原材料、库存商品领用时按照个别计价法转出，合同履约成本按成本项目归集，结转时采

用个别计价法转出。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如下：

组合类别	组合类别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2 年以上	存货库龄	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库龄 2 年以上当期无领用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2.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

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

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

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

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9。

1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5.00	5.00	3.80
运营设备	平均年限法	3-8	-	12.50-33.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8-10	5.00	9.5-11.88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6.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运营设备	(1) 相关设备及配套设施已完成；(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3-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特许权使用费	按各项目经营期限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股份支付、材料投入、折旧及摊销、委外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

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3-5 年
租赁停车场改造支出	按照收益期摊销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

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

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2.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

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 按时点确认收入

A 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

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为客户提供软件开发或提供系统升级、维护等非一段时期内的技术服务，于成果提交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B 信息化产品及解决方案

信息化产品及解决方案，包括硬件产品、软件产品以及软硬件组合产品。本公司与客户签署产品销售合同，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对于无需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在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需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在安装调试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 按时段确认收入

A 运维服务

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在一定期间内持续提供技术服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内分期确认。

B 轨道交通、隧道类智慧工地

本公司为客户提供的轨道交通、隧道类项目的施工安全监管建设，建设周期较长，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采用产出法，即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对应的价值占总合同收入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③ PPP 项目合同

本公司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或发包给其他方等，按照收入准则确定本公司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本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又提供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的，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公司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应收款项。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自政府方取得其他资产，该资产构成政府方应付合同对价的一部分的，按照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作为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为使 PPP 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本公司从事的维护或修理，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在服务提供时确认相关收入和成本；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发生的支出确认预计负债。

④平台运营收入

公司通过 i 车位平台运营的停车缴费服务，公司并非主要责任人，公司采取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差额确认收入。

24.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②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

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租赁期		20-50
停车场场地	直线法	租赁期		6.70-33.33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

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

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A.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对于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
----------	----------------------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1.75
应交税费	7,416,780.80	7,415,714.93
未分配利润	97,602,558.55	97,602,014.95
少数股东权益	2,687,772.65	2,687,250.37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2,137,305.53	2,138,371.41

B.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

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533,491.62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533,491.62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减少 627,637.20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南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厦门一路云智慧有限公司	25%
山西智慧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附件3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①公司于2022年11月17日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5100197，有效期3年。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在认定有效期内，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2023年第12号），将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公司下属企业厦门一路云智慧有限公司、广东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山西智慧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适用上述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85,165,704.91	67,633,263.76
其他货币资金	9,590,484.13	5,791,770.12
数字货币——人民币	17,156.07	
合计	94,773,345.11	73,425,033.88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29.07%，主要由于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107,605.48	
其中：结构性存款	42,107,605.48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 票	1,608,101.00	4,380.00	1,603,721.00	1,332,557.00		1,332,557.00
商业承兑汇 票	500,000.00	50,000.00	450,000.00	937,184.00	93,718.40	843,465.60
合计	2,108,101.00	54,380.00	2,053,721.00	2,269,741.00	93,718.40	2,176,022.60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08,101.00	100.00	54,380.00	2.58	2,053,721.00

1.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608,101.00	76.28	4,380.00	0.27	1,603,721.00
2.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23.72	50,000.00	10.00	450,000.00
合计	2,108,101.00	100.00	54,380.00	2.58	2,053,721.00

(续上表)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69,741.00	100.00	93,718.40	4.13	2,176,022.60
1.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332,557.00	58.71			1,332,557.00
2.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937,184.00	41.29	93,718.40	10.00	843,465.60
合计	2,269,741.00	100.00	93,718.40	4.13	2,176,022.60

①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608,101.00	4,380.00	0.27	1,332,557.00		

②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50,000.00	10.00	937,184.00	93,718.40	1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5)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93,718.40	-39,338.40				54,380.00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69,517,150.75	183,512,940.30

1 至 2 年	85,361,136.57	37,210,481.16
2 至 3 年	17,495,548.38	14,708,331.00
3 至 4 年	8,685,439.77	6,826,833.12
4 至 5 年	4,327,750.25	2,492,720.42
5 年以上	1,593,240.47	1,512,759.70
小计	286,980,266.19	246,264,065.70
减：坏账准备	26,518,898.42	19,088,455.12
合计	260,461,367.77	227,175,610.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980,266.19	100.00	26,518,898.42	9.24	260,461,367.77
2.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286,980,266.19	100.00	26,518,898.42	9.24	260,461,367.77
合计	286,980,266.19	100.00	26,518,898.42	9.24	260,461,367.77

(续上表)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6,264,065.70	100.00	19,088,455.12	7.75	227,175,610.58
2.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246,264,065.70	100.00	19,088,455.12	7.75	227,175,610.58
合计	246,264,065.70	100.00	19,088,455.12	7.75	227,175,610.58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			例 (%)
1 年以内	169,517,150.75	5,085,514.52	3.00	183,512,940.30	5,505,388.21	3.00
1-2 年	85,361,136.57	8,536,113.66	10.00	37,210,481.16	3,721,048.12	10.00
2-3 年	17,495,548.38	3,499,109.68	20.00	14,708,331.00	2,941,666.20	20.00
3-4 年	8,685,439.77	4,342,719.89	50.00	6,826,833.12	3,413,416.56	50.00
4-5 年	4,327,750.25	3,462,200.20	80.00	2,492,720.42	1,994,176.33	80.00
5 年以上	1,593,240.47	1,593,240.47	100.00	1,512,759.70	1,512,759.70	100.00
合计	286,980,266.19	26,518,898.42	9.24	246,264,065.70	19,088,455.12	7.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9,088,455.12	7,430,443.30				26,518,898.4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9,920,348.75		29,920,348.75	10.18	897,610.46
厦门鹭城巴士集团有限公司	25,510,615.14	72,600.00	25,583,215.14	8.70	2,532,534.52
厦门地铁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1,976,185.00	729,575.00	22,705,760.00	7.72	942,881.35
盐城义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602,823.01	260,000.00	7,862,823.01	2.67	240,282.30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497,477.43	475,028.16	7,972,505.59	2.71	239,175.17
合计	92,507,449.33	1,537,203.16	94,044,652.49	31.98	4,852,483.80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68,831.73	59.53	6,389,657.75	93.67
1 至 2 年	1,473,385.81	40.44	157,299.62	2.31
2 至 3 年	800.00	0.02	67,443.27	0.99
3 年以上	300.40	0.01	207,015.70	3.03
合计	3,643,317.94	100.00	6,821,416.34	100.00

说明：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415,094.34	38.84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58,490.57	9.84
普天轨道交通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309,666.98	8.50
厦门微蝶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91,262.14	7.99
厦门百旺金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3,018.86	7.77
合计	2,657,532.89	72.94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13,231.55	9,312,756.30
合计	6,713,231.55	9,312,756.30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352,101.77	4,920,536.84
1 至 2 年	1,792,856.65	3,272,155.02

2 至 3 年	2,460,022.11	761,533.97
3 至 4 年	631,345.97	65,655.48
4 至 5 年	36,255.48	46,150.00
5 年以上	107,000.00	596,400.00
小计	7,379,581.98	9,662,431.31
减：坏账准备	666,350.43	349,675.01
合计	6,713,231.55	9,312,756.3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4,161,430.45	5,804,150.19
员工备用金及代垫款	44,189.38	16,439.35
应收已结束合作项目款	1,098,102.69	1,140,000.08
应退停车场租金	1,695,984.55	1,850,000.00
应退货款		800,000.00
应收其他款	379,874.91	51,841.69
小计	7,379,581.98	9,662,431.31
减：坏账准备	666,350.43	349,675.01
合计	6,713,231.55	9,312,756.30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379,581.98	666,350.43	6,713,231.55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7,379,581.98	666,350.43	6,713,231.55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79,581.98	9.03	666,350.43	6,713,231.55	
组合 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161,430.45			4,161,430.45	
组合 4 应收备用金、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44,189.38			44,189.38	
组合 6 应收其他款项	3,173,962.15	20.99	666,350.43	2,507,611.72	

合计	7,379,581.98	9.03	666,350.43	6,713,231.55
----	--------------	------	------------	--------------

B.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9,662,431.31	349,675.01	9,312,756.30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9,662,431.31	349,675.01	9,312,756.3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62,431.31	3.62	349,675.01	9,312,756.30	
组合 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804,150.19			5,804,150.19	
组合 4 应收备用金、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16,439.35			16,439.35	
组合 6 应收其他款项	3,841,841.77	9.10	349,675.01	3,492,166.76	
合计	9,662,431.31	3.62	349,675.01	9,312,756.30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④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其他款项	349,675.01	316,675.42				666,350.43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云南步同科技有限公司	应退停车场租金	1,695,984.55	1-2 年; 2-3 年	22.98	319,585.99
福州市优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已结束合作项目款	621,126.11	2-3 年	8.42	124,225.22
厦门市公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44,000.00	1 年以内	6.02	
山东陆通停车场	应收已结束合	376,885.97	3-4 年	5.11	188,442.99

管理有限公司	作项目款				
厦门同安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41,150.90	1 年以内	4.62	
合计		3,479,147.53		47.15	632,254.20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58,556.68	807,330.03	1,951,226.65	3,833,660.51	852,840.33	2,980,820.18
库存商品	3,077,656.60	418,554.84	2,659,101.76	3,716,633.06	510,955.32	3,205,677.74
发出商品	3,973,602.98		3,973,602.98	6,693,157.43		6,693,157.43
合同履约成本	18,293,764.46		18,293,764.46	18,587,951.10		18,587,951.10
合计	28,103,580.72	1,225,884.87	26,877,695.85	32,831,402.10	1,363,795.65	31,467,606.45

(2)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52,840.33	33,906.03		79,416.33		807,330.03
库存商品	510,955.32	-65,993.38		26,407.10		418,554.84
合计	1,363,795.65	-32,087.35		105,823.43		1,225,884.87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6,973,451.08	341,909.96	6,631,541.12	8,676,389.54	540,634.47	8,135,755.0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4,925,555.85	216,322.03	4,709,233.82	3,503,966.61	162,696.15	3,341,270.46
合计	2,047,895.23	125,587.93	1,922,307.30	5,172,422.93	377,938.32	4,794,484.61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047,895.23	100.00	125,587.93	6.13	1,922,307.30
未到期的质保金	2,047,895.23	100.00	125,587.93	6.13	1,922,307.30
合计	2,047,895.23	100.00	125,587.93	6.13	1,922,307.30

(续上表)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172,422.93	100.00	377,938.32	7.31	4,794,484.61
未到期的质保金	5,172,422.93	100.00	377,938.32	7.31	4,794,484.61
合计	5,172,422.93	100.00	377,938.32	7.31	4,794,484.61

(3)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未到期的	377,938.32	-252,350.39				125,587.93

质保金						
-----	--	--	--	--	--	--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65,493.51	1,463,918.88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8,677.19	
小计	2,264,170.70	1,463,918.88
减：减值准备	11,869.15	15,195.09
合计	2,252,301.55	1,448,723.79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776,427.90	480,906.33
预付 IPO 中介费		3,783,490.5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52.37	41.94
合计	1,777,480.27	4,264,438.81

11.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31,958.24	3,325.94	328,632.30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635.78		635.78	
分期收款销售 商品	1,165,493.5 1	11,869. 15	1,153,624. 36	2,297,454. 15	23,738.3 0	2,273,715. 85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21,421.09		21,421.09	76,375.05		76,375.05	
减：一年内到期 的长期应收款	1,165,493.5 1	11,869. 15	1,153,624. 36	1,463,918. 88	15,195.0 9	1,448,723. 79	
合计				1,165,493. 51	11,869.1 5	1,153,624. 3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165,493.51	11,869.15	1,153,624.36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165,493.51	11,869.15	1,153,624.36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5,493.51	1.02	11,869.15	1,153,624.36	
1.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1,165,493.51	1.02	11,869.15	1,153,624.36	
合计	1,165,493.51	1.02	11,869.15	1,153,624.36	

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629,412.39	27,064.24	2,602,348.15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629,412.39	27,064.24	2,602,348.15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29,412.39	1.03	27,064.24	2,602,348.15	
1.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2,629,412.39	1.03	27,064.24	2,602,348.15	
合计	2,629,412.39	1.03	27,064.24	2,602,348.15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长期应收款	27,064.24	-15,195.09				11,869.15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其他综合收	其他权益变

				的投资损益	益调整	动
二、联营企业						
宁德市城建智慧停车运营有限公司	700,906.54			249,779.24		
中传一路（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3,513.56			-281.56		
合计	704,420.10			249,497.6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宁德市城建智慧停车运营有限公司				950,685.78	
中传一路（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3,232.00	
合计				953,917.78	

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1,164.78	2,111,313.95
其中：对合作车场的投资	151,164.78	2,111,313.95
合计	151,164.78	2,111,313.95

14.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9,989,207.04	23,450,014.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989,207.04	23,450,014.03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运营设备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375,631.63	24,979,223.70	1,462,493.56	15,778,712.54	51,596,061.43
2. 本期增加金额		873,369.60		2,192,849.84	3,066,219.44
(1) 购置		873,369.60			873,369.60
(2) 在建工程转入				2,192,849.84	2,192,849.84
3. 本期减少金额		2,912.39		114,510.69	117,423.08
(1) 处置或报废		2,912.39		114,510.69	117,423.08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375,631.63	25,849,680.91	1,462,493.56	17,857,051.69	54,544,857.79
二、累计折旧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058,318.98	17,457,169.23	697,904.41	6,932,654.78	28,146,047.40
2. 本期增加金额	356,311.56	2,669,196.85	121,125.24	3,274,605.20	6,421,238.85
(1) 计提	356,311.56	2,669,196.85	121,125.24	3,274,605.20	6,421,238.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84.44		11,451.06	11,635.50
(1) 处置或报废		184.44		11,451.06	11,635.50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414,630.54	20,126,181.64	819,029.65	10,195,808.92	34,555,650.75
三、减值准备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961,001.09	5,723,499.27	643,463.91	7,661,242.77	19,989,207.04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317,312.65	7,522,054.47	764,589.15	8,846,057.76	23,450,014.03

15.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在建工程	2,933,124.51	345,570.18
工程物资		
合计	2,933,124.51	345,570.18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营设备	2,933,124.51		2,933,124.51	345,570.18		345,570.18

16.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停车场场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731,185.95	13,273,490.55	17,004,676.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779.86	3,239,726.16	3,358,506.02
3. 本期减少金额	399,737.07	3,567,181.59	3,966,918.66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450,228.74	12,946,035.12	16,396,263.86
二、累计折旧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45,773.24	4,690,352.06	6,036,125.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4,134.56	2,854,532.71	3,948,667.27
(1) 计提	1,094,134.56	2,854,532.71	3,948,667.27
3. 本期减少金额	266,491.41	3,543,049.40	3,809,540.81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173,416.39	4,001,835.37	6,175,251.76
三、减值准备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76,812.35	8,944,199.75	10,221,012.10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385,412.71	8,583,138.49	10,968,551.20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计算机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056,629.03	17,578,203.42	31,634,832.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1,928.32	3,973,584.65	5,795,512.97
(1) 购置	1,821,928.32		1,821,928.32
(2) PPP 项目转入		3,973,584.65	3,973,584.6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878,557.35	21,551,788.07	37,430,345.42
二、累计摊销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84,534.98	552,411.95	2,836,946.9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1,784.58	1,269,574.67	3,951,359.25
(1) 计提	2,681,784.58	1,269,574.67	3,951,359.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966,319.56	1,821,986.62	6,788,306.18
三、减值准备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0,912,237.79	19,729,801.45	30,642,039.24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772,094.05	17,025,791.47	28,797,885.52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759,521.96		426,504.29		333,017.67
租赁停车场改造支出	156,503.90		83,290.97		73,212.93
合计	916,025.86		509,795.26		406,230.60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70,360.74	220,554.11	1,806,996.03	271,049.40
信用减值准备	27,239,018.24	4,084,536.98	19,387,106.65	2,905,699.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45,930.85	306,889.63	2,159,069.85	323,860.48
可抵扣亏损	996,916.23	149,537.43	3,212,979.41	408,750.98
递延收益	164,625.50	24,693.83	254,421.26	38,163.19
未支付薪酬	242,627.58	36,394.14	197,826.96	29,674.04
租赁负债	9,787,819.97	1,450,437.25	8,492,776.75	1,247,142.44
合计	41,947,299.11	6,273,043.37	35,511,176.91	5,224,340.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9,224,134.10	1,365,884.37	8,473,448.20	1,239,979.6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7,605.48	16,140.82		
合计	9,331,739.58	1,382,025.19	8,473,448.20	1,239,979.6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2,025.19	4,891,018.18	1,237,847.94	3,986,492.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2,025.19		1,237,847.94	2,131.7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9,913.85	269,240.21
可抵扣亏损	3,454,665.24	453,829.49
合计	3,564,579.09	723,069.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4 年			
2025 年		65,787.72	
2026 年	598,827.00	262,853.65	

2027 年	510,218.05	125,188.12	
2028 年	2,345,620.19		
合计	3,454,665.24	453,829.49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4,925,555.85	216,322.03	4,709,233.82	3,503,966.61	162,696.15	3,341,270.46
预付购买软件款	636,554.30		636,554.30	1,138,324.21		1,138,324.21
小计	5,562,110.15	216,322.03	5,345,788.12	4,642,290.82	162,696.15	4,479,594.67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计	5,562,110.15	216,322.03	5,345,788.12	4,642,290.82	162,696.15	4,479,594.67

2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85,639.90	2,585,639.90	质押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02,521.69	4,302,521.69	质押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

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4,000,000.00
信用借款	84,000,000.00	79,5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0,980.55	232,309.68
合计	84,080,980.55	103,732,309.68

23.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667,747.88	4,238,599.50

24.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39,658,392.20	54,989,310.02
应付劳务费	14,581,943.61	13,737,858.04
应付费用及服务类款项	6,623,126.41	4,602,679.02
应付工程款	3,118,083.98	1,939,055.51
应付软件款	515,504.97	2,124,659.66
合计	64,497,051.17	77,393,562.25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苏州朗为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737,108.77	尚未结算
上海城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79,575.46	尚未结算
合计	3,316,684.23	

2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3,114,308.55	3,201,525.93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0,468,960.32	79,912,146.11	83,413,464.87	6,967,641.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84,861.53	4,084,861.53	
三、辞退福利		364,390.53	349,797.31	14,593.22
合计	10,468,960.32	84,361,398.17	87,848,123.71	6,982,234.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67,442.05	67,586,887.09	71,785,411.58	5,468,917.56
二、职工福利费		393,475.45	393,475.45	
三、社会保险费		2,145,852.90	2,145,852.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99,454.14	1,899,454.14	
工伤保险费		52,084.87	52,084.87	
生育保险费		194,313.89	194,313.89	
四、住房公积金	555,262.28	6,903,733.19	6,872,808.19	586,187.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3,663.89	1,448,710.46	741,073.21	811,301.14
六、劳务派遣	142,592.10	1,433,487.02	1,474,843.54	101,235.58
合计	10,468,960.32	79,912,146.11	83,413,464.87	6,967,641.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1. 基本养老保险		3,959,539.82	3,959,539.82	
2. 失业保险费		125,321.71	125,321.71	
合计		4,084,861.53	4,084,861.53	

27.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151,318.73	6,330,627.63
企业所得税	28,210.94	41,551.90
个人所得税	140,972.10	238,055.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1,229.38	439,607.56
教育费附加	94,812.59	188,338.18
地方教育附加	63,208.39	125,558.79
房产税	40,478.32	40,478.32
城镇土地使用税	591.54	591.54
印花税	19.15	2,405.71
其他税种	2743.17	8,500.00
合计	3,743,584.31	7,415,714.93

28.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622,279.15	21,575,428.52
合计	13,622,279.15	21,575,428.52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费用款	556,512.89	566,861.83
押金、保证金	978,935.75	938,935.75
应付代收停车费	6,786,673.93	14,966,326.64
非金融机构借款及利息	4,865,748.02	4,902,341.11
其他	434,408.56	200,963.19
合计	13,622,279.15	21,575,428.52

②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苏州德亚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4,656,047.09	尚未到期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49,172.79	2,336,633.13

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16,673,907.04	11,257,049.66

31.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11,418,286.79	9,469,258.6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71,328.94	976,481.91
小计	9,746,957.85	8,492,776.7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49,172.79	2,336,633.13
合计	7,197,785.06	6,156,143.62

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长期福利	242,627.58	

33.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36,866.00	1,437,200.00	718,238.11	2,855,827.89	与资产相关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车场合作款	897,511.42	731,352.58

35. 股本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100,000.00	15,640,000.00					76,740,000.00

说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589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8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60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面值为1元，每股发行价为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0,877,584.91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4,322,415.09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361Z004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3年9月，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人民币204万股，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4,2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16,267.92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363,732.08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361Z0046号《验资报告》验证。

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5,64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新增注册资本的差额82,046,147.17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6.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919,552.67	82,046,147.17		93,965,699.84
其他资本公积	194,471.47	569,396.75		763,868.22
合计	12,114,024.14	82,615,543.92		94,729,568.06

说明：

-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增加说明详见附注五、35。
-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本期股权激励增加所致，具体详见附注十三。

37.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650,018.31		13,650,018.31	2,117,991.93		15,768,010.24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7,602,558.55	64,558,684.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43.6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7,602,014.95	64,558,684.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556,826.23	36,661,183.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17,991.93	3,617,309.1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040,849.25	97,602,558.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543.60 元。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7,880,290.22	143,028,709.28	286,234,371.66	180,462,411.40

-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交通信息化	237,880,290.22	143,028,709.28	286,234,371.66	180,462,411.40

40.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5,679.39	561,922.33
教育费附加	173,836.27	240,785.46
地方教育附加	115,890.81	160,187.10
房产税	80,956.64	80,956.64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83.08	1,183.08
印花税	135,829.10	151,099.45
其他税种	19,032.57	24,759.29
合计	932,407.86	1,220,893.35

41.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7,485,281.92	16,276,185.65
股份支付	2,963.25	
租赁费	368,197.05	775,569.37
投标费用	594,849.41	760,321.75
差旅费	987,524.71	651,896.35
业务招待费	287,839.12	302,480.49
业务推广费	373,440.70	286,036.20
办公费	447,178.02	272,636.61
物流快递费	172,671.11	187,982.60
折旧与摊销	52,736.64	48,766.82
其他	81,129.51	99,534.43
合计	20,853,811.44	19,661,410.27

42.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9,687,511.22	11,018,302.82
股份支付	365,748.18	114,872.29
办公费	1,381,159.54	1,493,297.24

折旧与摊销	1,093,704.38	1,356,633.60
中介费用	2,164,368.71	991,166.25
房租物业费	1,121,402.33	895,916.21
差旅费	788,057.13	542,833.70
业务招待费	42,970.50	121,803.94
残障金	249,024.73	134,638.52
环境治理费	93,396.21	101,886.80
交通费	17,228.19	67,086.33
其他	337,226.91	379,291.36
合计	17,341,798.03	17,217,729.06

43.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4,185,645.67	22,650,709.32
股份支付	197,722.07	79,599.18
材料投入	208,714.73	256,129.90
折旧与摊销	4,508,668.94	3,183,131.50
委外开发费用	943,396.23	5,125,270.99
其他	1,338,829.43	2,200,483.86
合计	31,382,977.07	33,495,324.75

44.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3,813,969.03	3,019,299.2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61,994.20	224,464.68
减：利息收入	553,440.46	295,606.41
利息净支出	3,260,528.57	2,723,692.79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53,371.24	167,265.36
合 计	3,413,899.81	2,890,958.15

45.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863,391.83	10,414,773.26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18,238.11	627,637.20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145,153.72	9,787,136.06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5,058.68	110,150.33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4,528.77	96,248.86	与收益相关
进项税加计扣除	529.91	13,901.4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888,450.51	10,524,923.59	

46.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9,497.68	125,406.54
停车场合作项目收益	145,320.50	208,923.1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8.90	
合计	395,777.08	334,329.70

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605.48	

48.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9,338.40	-79,368.7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430,443.30	-4,077,795.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6,675.42	-184,244.2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5,195.09	18,521.02
合计	-7,692,585.23	-4,322,886.95

49.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087.35	-534,748.53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8,724.51	1,587,287.14
合计	230,811.86	1,052,538.61

50.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86,287.50	

其中：固定资产	86,287.5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55,083.46	
合计	141,370.96	

5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7,340.30	14,160.87	7,340.30

5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200,000.00	168,000.00	200,000.00
滞纳金、罚款	12.43	834.52	12.43
其他	544.34	51.07	544.34
合计	200,556.77	168,885.59	200,556.77

5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552.13	81,831.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6,657.52	2,056,540.08
合计	-777,105.39	2,138,371.4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20,804,900.92	38,719,824.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20,735.15	5,807,973.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046.25	-287,073.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6,971.18	-77,979.8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835.31	26,330.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2,488.96	-32,050.2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2,075.46	61,450.01
其他		1,065.8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148,187.28	-3,361,344.96
所得税费用	-777,105.39	2,138,371.41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款	6,964,818.22	9,373,558.17
收回押金及保证金	12,494,971.43	8,422,918.32
收到代收运营车场停车费净额		7,684,853.34
收回员工备用金及其他	2,442,079.32	1,987,610.65
合计	21,901,868.97	27,468,940.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付现费用支出	11,543,328.13	15,049,476.41
支付的押金及保证金	8,943,907.47	11,813,184.49
员工备用金及其他	1,172,211.32	2,005,114.48
支付代收运营停车场净额	8,179,652.71	
合计	29,839,099.63	28,867,775.3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	44,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停车场投资合作款	1,012,636.76	937,869.3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停车场投资合作款	14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合作方停车场投资合作款	628,361.18	250,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4,900,000.00
合计	628,361.18	5,1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253,857.81	3,052,588.51
支付发行股票中介费	2,024,852.86	3,783,490.54
退回合作方停车场投资合作款	211,337.08	
支付非金融机构借款及利息	246,294.02	
合计	4,736,341.77	6,836,07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3,732,309.68	181,050,000.00	3,239,861.18	203,941,190.31		84,080,980.55
其他应付款	4,902,341.11		209,700.93	246,294.02		4,865,748.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731,352.58	628,361.18		211,337.08	250,865.26	897,511.4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492,776.75		4,780,268.81	2,253,857.81	1,272,229.90	9,746,957.8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 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流入金额）
代收代付款	代收运营车场停车费	代客户收取的停车费	137,197,206.21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582,006.31	36,582,519.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0,811.86	-1,052,538.61
信用减值损失	7,692,585.23	4,322,886.95
固定资产折旧	6,421,238.85	6,651,041.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948,667.27	3,682,575.51
无形资产摊销	3,951,359.25	1,646,240.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9,795.26	547,910.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41,370.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605.4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13,969.03	3,019,299.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5,777.08	-334,32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4,525.77	2,054,408.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1.75	3,019,299.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27,821.38	-9,881,022.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35,169.69	-85,227,592.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40,796.28	51,415,463.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253.71	13,426,860.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187,705.21	69,122,512.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122,512.19	60,111,817.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65,193.02	9,010,694.3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92,187,705.21	69,122,512.1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165,704.91	67,633,263.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004,844.23	1,489,24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人民币	17,156.0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87,705.21	69,122,512.19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585,639.90	4,302,521.69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56.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3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71,776.08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61,994.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769,283.4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六、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4,185,645.67	22,650,709.32
股份支付	197,722.07	79,599.18
材料投入	208,714.73	256,129.90
折旧与摊销	4,508,668.94	3,183,131.50
委外开发费用	943,396.23	5,125,270.99
其他	1,338,829.43	2,200,483.86
合计	31,382,977.07	33,495,324.7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1,382,977.07	33,495,324.75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一路云智慧有限公司	2,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湖南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5.00		设立
广东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山西智慧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360.00	山西省临汾市	山西省临汾市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53,917.78	704,420.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9,497.68	125,406.54
——其他综合收益		

九、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	本期其 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2,136,866.00	1,437,200.00		718,238.11		2,855,827.89	与资产相关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收益	6,863,391.83	10,414,773.26
财务费用	148,064.45	
合计	7,011,456.28	10,414,773.2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

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类

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1.98%（比较期：35.38%）；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7.15 %（比较：45.2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4,080,980.55				84,080,980.55
应付票据	4,667,747.88				4,667,747.88
应付账款	64,497,051.17				64,497,051.17
其他应付款	13,622,279.15				13,622,279.1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2,549,172.79				2,549,172.79
租赁负债		1,203,364.89	1,019,251.85	4,975,168.32	7,197,785.06
合计	169,417,231.54	1,203,364.89	1,019,251.85	4,975,168.32	176,615,016.60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3,732,309.68				103,732,309.68
应付票据	4,238,599.50				4,238,599.50
应付账款	77,393,562.25				77,393,562.25
其他应付款	21,575,428.52				21,575,428.5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2,336,633.13				2,336,633.13
租赁负债		1,923,356.46	1,024,839.42	3,207,947.74	6,156,143.62
合计	209,276,533.08	1,923,356.46	1,024,839.42	3,207,947.74	215,432,676.70

3.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公司借款利率均为固定利率，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浮动利率对公司当年净利率无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	第二层次公允	第三层次公允	合计

	允价值计量	价值计量	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2,107,605.48		42,107,605.48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49,841.97	1,249,841.97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市	软件和信息 技术开发	177,810.76	25.92	25.92

①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1,989.00 万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5.92%。

此外，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还通过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632.41 万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8.24%。综上：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34.16% 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②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

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德市城建智慧停车运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公司子公司湖南一路持有 45%的股份
中传一路（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公司子公司厦门一路持有 40%的股份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厦门信息集团新业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信息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信息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路桥环境艺术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董监高关联
厦门市路桥东孚高速加油加气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路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信息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智慧翔安数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下属企业联营公司
厦门路桥百城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智慧同安数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下属企业联营公司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路桥百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南安路桥矿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百城金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股东关联企业
厦门易通卡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信息集团酒店运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夏商集团有限公司	董监高关联
厦门微信软件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市民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联营企业
----------------	----------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停车服务	28,677.09	8,095.23
厦门路桥百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	878,592.15	533,220.32
厦门市民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		518,867.92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	20,256.03	
厦门信息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	10,969.81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	16,004.70	
厦门信息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	94,339.62	1,415,094.34
厦门信息集团新业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	473,142.56	442,738.44
厦门微信软件有限公司	服务	75,478.06	204,984.21
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服务	1,792,452.7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14,144,279.29	1,655,890.65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8,111,559.33	7,824,405.27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6,572,871.55	23,044.26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3,634,156.14	5,542,577.16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2,142,105.36	
厦门信息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1,559,310.98	2,829,806.68
厦门百城金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1,534,470.23	5,668,379.60
厦门路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1,335,875.32	85,828.68
厦门智慧同安数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1,279,622.64	0.00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1,237,362.10	653,948.92
厦门路桥百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1,107,037.49	1,364,605.90
厦门智慧翔安数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523,050.32	
厦门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440,366.97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394,118.48	339,275.80
宁德市城建智慧停车运营有限公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367,352.17	319,476.67

司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218,119.47	0.00
厦门路桥环境艺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127,358.51	127,358.51
厦门微信软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46,902.65	0.00
厦门信息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32,075.45	16,981.12
厦门路桥百城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3,167.31	
厦门科技馆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2,568,106.79
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767,034.39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205,140.00
厦门体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52,462.35
南安路桥矿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33,564.22
厦门市路桥东孚高速加油加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技术服务		18,965.98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线上运营服务费	157,943.06	153,066.98
厦门信息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线上运营服务费	63,607.00	41,136.94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线上运营服务费	92,097.30	57,279.76
宁德市城建智慧停车运营有限公司	线上运营服务费	26,369.93	10,192.51
厦门夏商集团有限公司	线上运营服务费	12,316.75	
厦门信息集团酒店运营有限公司	线上运营服务费	33,375.39	
厦门路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线上运营服务费	35.62	
厦门体育产业集团赛事运营有限公司	线上运营服务费		33,404.58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5,814.29		447,351.08	15,598.68	
厦门创新软	停车场场地			233,438.51	27,210.44	569,692.23

件园管理有 限公司						
--------------	--	--	--	--	--	--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8,462.86		344,760.74	30,763.87	154,238.26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 限公司	停车场场地			136,337.61	25,495.07	727,059.95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期不存在关联方担保情况。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12,795.89	3,595,078.4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994,535.79	527,329.53	4,773,331.06	428,333.11
应收账款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1,485,807.61	44,574.23	4,446,830.17	133,404.91
应收账款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3,489,846.35	104,695.39	3,927,819.10	117,834.57
应收账款	厦门百城金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8,223.70	2,346.71	3,918,838.17	117,565.15
应收账款	厦门路桥百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3,694.03	1,610.82	3,669,032.27	263,204.97

应收账款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864,060.72	50,701.87	2,102,898.03	185,115.54
应收账款	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303,560.55	616,630.02	2,049,137.63	398,110.78
应收账款	厦门科技馆管理有限公司			1,273,385.40	38,201.56
应收账款	厦门体育产业集团赛事运营有限公司			1,009,347.33	100,934.73
应收账款	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750,357.00	22,510.71
应收账款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497,477.43	224,924.32	699,242.01	20,977.26
应收账款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941.77	1,494.18	491,335.64	40,240.70
应收账款	厦门路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39,587.06	34,187.61	139,060.25	8,452.73
应收账款	厦门路桥环境艺术有限公司	39,375.00	1,181.25	135,000.00	4,050.00
应收账款	厦门信息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54,013.21	43,620.40	116,973.09	3,509.19
应收账款	厦门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41,334.61	1,240.04	26,000.00	2,600.00
应收账款	厦门体育产业集团场馆运营有限公司			22,100.00	4,420.00
应收账款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834,224.10	55,026.72	13,020.00	390.60
应收账款	厦门体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999.98	300.00
应收账款	南安路桥矿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658.50	365.85	3,658.50	109.76
应收账款	厦门市路桥东孚高速加油加气有限公司			2,460.00	73.80
应收账款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23,932.48	42,717.97		
应收账款	厦门智慧同安数据有限公司	1,315,708.00	39,471.24		
应收账款	厦门智慧翔安数据有限公司	445,793.33	13,373.80		

应收账款	厦门信息集团酒店运营有限公司	17,116.68	513.50		
合同资产	厦门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214,400.00	42,880.00
合同资产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278,009.28	8,340.28	177,909.20	5,337.28
合同资产	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18,250.37	23,650.07
合同资产	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83,373.00	2,501.19
合同资产	厦门信息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546.00	2,109.20	54,750.00	10,950.00
合同资产	厦门体育产业集团赛事运营有限公司			31,033.71	3,103.37
合同资产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180.13	335.40
合同资产	厦门路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780.80	353.42	3,300.00	99.00
合同资产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699.54	800.99		
合同资产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16,325.20	489.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百城金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1,218.03	6,936.54	232,547.64	6,976.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信息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1,991.95	1,859.76	145,051.68	5,08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科技馆管理有限公司			105,180.00	3,155.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路桥百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9,691.57	11,938.31	86,991.57	6,788.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475,028.16	14,25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5,972.11	179.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214,932.90	6,447.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3,989.31	1,61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智慧同安数据有限公司	40,692.00	1,220.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路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6,453.41	1,693.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14,400.00	432.00		
预付款项	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412,452.78	
预付款项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00	
预付款项	厦门路桥百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812.52			
其他应收款	厦门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易通卡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1,200.00		21,20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信息集团新业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11,950.00		2,90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智慧翔安数据有限公司	19,8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厦门信息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13,716.81	1,413,716.81
应付账款	厦门市民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534,433.96
应付账款	厦门路桥百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340,399.97	533,220.32
应付账款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122,681.51	71,033.62
应付账款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17,001.35	14,117.84
应付账款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581.40	
合同负债	厦门体育产业集团环东文旅运营有限公司		83.66
合同负债	厦门信息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660.38	
其他应付款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4,746,990.78
其他应付款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4,428,293.86

其他应付款	厦门信息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255,771.28	1,873,808.55
其他应付款	厦门科技馆管理有限公司		651,168.80
其他应付款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5,492.38
其他应付款	于征		49,000.00
其他应付款	魏聪	21,203.00	500.00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6,211.00	30,620.23						
管理人员	285,065.00	1,405,370.45						
研发人员	80,746.00	398,077.78						
技术人员	6,211.00	30,620.23						
合计	378,233.00	1,864,688.69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3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期末股权激励授予数量扣除预计不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63,980.21

3.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2,963.25	
管理人员	365,748.18	
研发人员	197,722.07	
技术人员	2,963.25	
合计	569,396.75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7,674,000.00 元。将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予以实施。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69,303,851.29	186,556,142.84
1 至 2 年	88,476,307.02	37,531,361.71
2 至 3 年	17,480,041.93	14,708,331.00
3 至 4 年	8,685,439.77	6,795,333.12
4 至 5 年	4,327,750.25	2,396,568.54
5 年以上	1,587,920.47	1,440,239.70
小计	289,861,310.73	249,427,976.91
减：坏账准备	26,493,462.37	18,893,047.54
合计	263,367,848.36	230,534,929.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9,861,310.73	100.00	26,493,462.37	9.14	263,367,848.36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424,510.50	1.18			3,424,510.50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286,436,800.23	98.82	26,493,462.37	9.25	259,943,337.86
合计	289,861,310.73	100.00	26,493,462.37	9.14	263,367,848.36

(续上表)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9,427,976.91	100.00	18,893,047.54	7.57	230,534,929.37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255,770.50	1.71			4,255,770.50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245,172,206.41	98.29	18,893,047.54	7.71	226,279,158.87
合计	249,427,976.91	100.00	18,893,047.54	7.57	230,534,929.37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9,013,590.79	5,070,407.72	3.00	182,670,759.34	5,480,122.78	3.00
1-2 年	85,342,057.02	8,534,205.70	10.00	37,160,974.71	3,716,097.47	10.00
2-3 年	17,480,041.93	3,496,008.39	20.00	14,708,331.00	2,941,666.20	20.00
3-4 年	8,685,439.77	4,342,719.89	50.00	6,795,333.12	3,397,666.56	50.00
4-5 年	4,327,750.25	3,462,200.20	80.00	2,396,568.54	1,917,254.83	80.00
5 年以上	1,587,920.47	1,587,920.47	100.00	1,440,239.70	1,440,239.70	100.00
合计	286,436,800.23	26,493,462.37	9.25	245,172,206.41	18,893,047.54	7.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8,893,047.54	7,600,414.83				26,493,462.37
----------	---------------	--------------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9,920,348.75		29,920,348.75	10.08	897,610.46
厦门鹭城巴士集团有限公司	25,510,615.14	72,600.00	25,583,215.14	8.62	2,532,534.52
厦门地铁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1,976,185.00	729,575.00	22,705,760.00	7.65	942,881.35
盐城义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602,823.01	260,000.00	7,862,823.01	2.65	240,282.30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497,477.43	475,028.16	7,972,505.59	2.69	239,175.17
合计	92,507,449.33	1,537,203.16	94,044,652.49	31.69	4,852,483.80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755,767.52	14,396,504.87
合计	11,755,767.52	14,396,504.87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570,358.65	10,004,225.04
1 至 2 年	6,616,934.47	3,272,155.02
2 至 3 年	2,460,022.11	761,533.97
3 至 4 年	631,345.97	65,655.48
4 至 5 年	36,255.48	46,150.00
5 年以上	107,000.00	596,400.00

小计	12,421,916.68	14,746,119.51
减：坏账准备	666,149.16	349,614.64
合计	11,755,767.52	14,396,504.8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4,141,430.45	5,783,150.19
员工备用金及代垫款	44,186.74	16,439.35
应收已结束合作项目款	1,098,102.69	1,140,000.08
应退停车场租金	1,695,984.55	1,850,000.00
应退货款		800,000.00
应收其他款	377,862.28	49,829.0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064,349.97	5,106,700.83
小计	12,421,916.68	14,746,119.51
减：坏账准备	666,149.16	349,614.64
合计	11,755,767.52	14,396,504.87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2,421,916.68	666,149.16	11,755,767.52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2,421,916.68	666,149.16	11,755,767.52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21,916.68	5.36	666,149.16	11,755,767.52	
组合 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141,430.45			4,141,430.45	
组合 4 应收备用金、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44,186.74			44,186.74	
组合 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064,349.97			5,064,349.97	
组合 6 应收其他款项	3,171,949.52	21.00	666,149.16	2,505,800.36	
合计	12,421,916.68	5.36	666,149.16	11,755,767.52	

B.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4,746,119.51	349,614.64	14,396,504.87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4,746,119.51	349,614.64	14,396,504.87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46,119.51	2.37	349,614.64	14,396,504.87	
组合 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783,150.19			5,783,150.19	
组合 4 应收备用金、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16,439.35			16,439.35	
组合 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106,700.83			5,106,700.83	
组合 6 应收其他款项	3,839,829.14	9.10	349,614.64	3,490,214.50	
合计	14,746,119.51	2.37	349,614.64	14,396,504.87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其他款项	349,614.64	316,534.52				666,149.16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山西智慧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064,349.97	1 年以内；1-2 年	40.77	
云南步同科技有限公司	应退停车场租金	1,695,984.55	1-2 年；2-3 年	13.65	319,585.99

福州市优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已结束合作项目款	621,126.11	2-3 年	5.00	124,225.22
厦门市公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44,000.00	1 年以内	3.57	
山东陆通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已结束合作项目款	376,885.97	3-4 年	3.03	188,442.99
合计		8,202,346.60		66.03	632,254.2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86,000.00		4,486,000.00	4,486,000.00		4,486,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湖南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厦门一路云智慧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山西智慧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836,000.00			1,836,000.00		
合计	4,486,000.00			4,486,000.00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3,272,513.86	140,368,383.92	272,920,162.46	168,581,278.82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交通信息化	233,272,513.86	140,368,383.92	272,920,162.46	168,581,278.82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8.90	
停车场合作项目收益	134,155.72	208,923.16
合计	135,114.62	208,923.16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3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370.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50,705.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8,564.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216.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707,424.2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55,699.8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51,724.3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51.7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50,372.67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2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9	0.27	0.27

②202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9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2	0.47	0.47
-------------------------	-------	------	------

公司名称：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